

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18·第二号

## 目 录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蔡邦银	(1)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8)
政府工作报告·····伏玉琼	(10)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计划的决议·····	(30)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计划审查委员会关于朝天区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计划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31)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杨怀武	(35)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52)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朝天区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53)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张满德	(56)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66)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梁黎	(67)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76)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张艳秋	(77)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	

作报告的决议 .....	(88)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李红(89)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	(99)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	(100)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程 .....	(103)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	(104)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名单 .....	(105)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	(106)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命名单 .....	(107)

# 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结束时的讲话

市委常委、区委书记 蔡邦银

(2018年1月24日)

各位代表，同志们：

区七届人大三次会议，在全体代表和与会同志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即将胜利闭幕。这次会议，是在全区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系列决策部署，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奋力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朝天篇章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

大会前夕，各位代表集中视察了2017年全区脱贫攻坚、重大项目、产业发展、城市建设、城乡统筹、民生改善等重点工作，大家一方面被所到之处惊人变化和竞相发展的场面所震撼，另一方面又对全区决胜脱贫攻坚，实现跨越赶超增添了必胜信心和决心。大家纷纷表示，每年会前集中视察既扩大了代表们学习交流的平台，又进一步拓宽了知情知政的渠道，大家很满意、很点赞。大会期间，各位代表肩负全区人民重托，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强烈的责任意识，依法履行职责，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和建议，展现了务实的责任担当和良好的精神风貌。大会审议批准了各项工作报告，圆满完成了选举任务，充分体现了区委的决策主张，反映了全区人民的意志和愿望，是一次民主、团结、务实、奋进的大会。

本次会上，选举产生了区监察委员会主任和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委员，进一步健全了全区监督体系，充实了人员力量。区监察委员会主任的选举产生，既是我区贯彻党的十九大重大决策部署、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具体行动，也是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统一领导、实现监督全覆盖、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客观需要。希望当选的彭鸿同志以此为起

点，带领区监察委一班人牢记使命、专注定力、勇于担当，努力为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作出积极贡献。同时，也希望新当选的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满德同志、区人大常委会委员白玉同志，与区人大常委会全体组成人员和人大代表一道，充分发扬历届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优良传统，忠于宪法、依法履职，严以律己、争当表率，共同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不辜负全区人民的期望与重托！

各位代表，同志们！

刚刚过去的2017年，是朝天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时代、开启新征程、实现新跨越的重要一年。一年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揽，坚定贯彻党的十九大和省委、市委、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团结拼搏，克难奋进，全区经济发展实现了稳中有进、进中向好，据昨天反馈的统计指标看，2017年我区GDP的增速保持了全市第一、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保持了全市第一、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速保持了全市第一、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全市第二、工业投资和技改投资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及增速均排位全市第一、社消零增速全市第三、农林牧渔及服务业增加值增速位列全市第一、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连续五年保持全市第一，同时，**2017年朝天目标绩效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排名也是全市第一**。此外，随着西成高铁朝天站的投运，朝天已经由“蜀道难”阔步进入了高速、高铁的“双高时代”，实现了历史性的跨越。同时，2017年我区脱贫攻坚实现再战再胜，改革创新蹄疾步稳，人民生活持续向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干部群众奋发有为，政治生态风清气正，各项事业发展均取得了新成就、书写了新篇章。

这些成绩的取得，凝聚着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全体人大代表的心血和力量。在过去的一年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与区委同向、与人民同心，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使命，服务大局成效显著、监督工作开展有

力、代表工作扎实推进、自身建设不断加强，特别是在曾家山农旅文融合示范区创建、脱贫攻坚实践、重大项目建设、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依法治区等方面充分体现了人大担当、展现了人大作为、贡献了人大力量。各级人大代表牢记使命，珍惜荣誉，积极投身“建设美丽朝天——人大代表在行动”，在各自岗位学在前、干在前、当标兵、作表率，书写了新时期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新篇章。区委对人大工作是满意的，对大家的辛勤努力和拼搏付出是充分肯定的。在此，我代表区委，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全体人大代表表示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同志们！

进入新时代，开启新征程。党的十九大，举旗定向、战略宏大、思想深邃。作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的重大政治论断，深刻阐述了新时代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使命，确定了新时代的奋斗目标和战略安排，对新时代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和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作出全面部署。大会将“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写入党章，为我们进入新时代、踏上新征程、书写新篇章提供了行动指南，也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了坚强政治保障。

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和市委七届六次全会，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分别出台了《关于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加快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的决定》和《关于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决战决胜整体连片贫困到同步全面小康跨越，加快建设川陕甘结合部现代化中心城市的决定》，完善提升了省委“一个愿景、两个跨越、三大发展战略、四项重点工程”治蜀兴川总体方略和市委“三个

一、三个三”兴广战略，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四川和广元发展进行了宏伟的战略谋划。

区委七届四次全会，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省委、市委系列决策部署，出台了《关于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决战决胜脱贫奔康，奋力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的决定》《关于认真贯彻市委七届五次全会精神，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产业加快发展的决定》，在全面坚持区第七次党代会决策部署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完善了“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细化了到2020年的奋斗目标：全区经济总量达到60亿元以上，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经济发展持续保持高于全国全省全市的增长速度，经济总量、质量效益和综合竞争力加快提升，全面实现“三大跨越”“四个再上新台阶”。同时，结合中央、省委、市委部署，科学谋划了朝天未来分两步走战略目标，从2020年到2035年，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上，再奋斗十五年，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基本实现现代化。从2035年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同步实现全面现代化。会上，区委还立足实际，全面安排部署了2018年工作，提出了“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工作主基调，突出‘攻脱贫、稳增长、深改革、防风险、重环保、惠民生、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工作主线，扎实开展‘脱贫摘帽年、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城建提升年、改革深化年、作风巩固年’活动”的全年工作总体思路；确立了全面完成脱贫摘帽目标任务，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9亿元，增长8.6%以上，继续保持高于全国全省全市增长速度的总体发展目标；区委全会还出台了《关于举全区之力决战决胜脱贫摘帽的决定》，吹响了与脱贫决战、向现代化进军的时代号角。

各位代表，同志们！

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本次会议，全面贯彻落实区委七届四次全会精神，对明年工作作出具体安排，使区委的决策和主张进一步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区人民的共同意志和一致行动。全区上下不仅关注我们这次会议勾画了什么样的美好蓝图，更关注我们今后能够交出什么样的答卷。面对新时代新要求，我们务必始终坚定“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不动摇，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的决策部署上来，把力量和智慧凝聚到大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团结奋进，真抓实干，在决战决胜脱贫奔康、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实践中大显身手、再立新功，当好新时代的答卷人。

**一、要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始终保持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全区各级人大组织，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听党话跟党走，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始终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要准确把握和吃透“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的丰富内涵，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做到议事谋事紧贴区委意图、工作安排紧跟区委部署、重大事项及时向区委请示报告，确保与区委思想同心、目标同向、行动同步，确保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在人大工作中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二、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行使各项法定职权。**全区各级人大组织，要紧扣跨越发展这条主线，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认真履行法定职权，全力服务发展大局。要始终坚持区委决策、人大决定、政府执行，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依法依规审议重大事项，确保决议决



定符合区委意图、符合朝天实际、符合发展规律，充分凝聚发展合力。要紧紧围绕区委重大决策部署，聚焦脱贫攻坚、项目投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污染防治、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建设、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深入开展专项审议、执法检查、专项评议、专题询问、视察调研，推动区委决策部署事事有着落、时时有进度、件件出成效。要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切实加强对法律法规实施的监督，督促“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确保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正确行使、规范运行，推动法治朝天迈上新的台阶。要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行使选举权、任免权相统一，确保区委人事安排意图圆满实现；要严格落实“由谁产生、对谁负责、受谁监督”的要求，切实加强任后监督，着力建设高素质党员干部队伍，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三、要坚持履职为民，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为人民谋幸福的思想，紧紧围绕“衣食住行、业教保医”等群众切身利益问题，问计于民、问需于民、问效于民，让老百姓享有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要把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突出问题，及时纳入人大工作议题，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真情倾听群众呼声，真实反映群众意愿，为区委决策提供科学依据。特别是要把脱贫摘帽作为头等大事，把扶贫政策落实作为监督之重，把工作作风改进作为询问之要，全力满足民众期许、消除民生痛点，夯实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础。

**四、要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加强自身建设，是人大工作的永恒主题。各级人大组织要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重要任务，坚决贯彻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总要求，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谋划开展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全面加强人大机关政治、思想、组织、作风和纪律建设，不断提高人大组织公信力、

凝聚力、战斗力。要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六讲六新”为标准，切实加强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纪律严明、业务精通、作风优良的人大干部队伍。各级人大代表要始终保持“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心态，敬畏手中权力、敬畏党纪国法、敬畏人民群众，坚决抵制歪风邪气，始终不越雷池半步，永葆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本色。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全区各级党委要按照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把握人大工作的正确方向，创造人大工作良好环境，全力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职责，为做好人大工作提供坚强保证。“一府一委两院”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坚持重要工作、重大事项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制度，认真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水平。

各位代表、同志们，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应有新梦想，新蓝图展现新作为。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继续前进，为决战决胜脱贫奔康、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8年1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伏玉琼区长代表区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

会议认为，2017年，区人民政府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始终坚定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不动摇，开创了经济快速增长、脱贫全面攻坚、改革蹄疾步稳、民生显著改善、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圆满完成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会议充分肯定区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与工作重点，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指出，2018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中国改革开放40周年，也是朝天脱贫摘帽之年，做好全年政府工作任务更加艰巨、意义更加重大。区人民政府要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委七届六次全会、区委七届四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系列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工作主基调，突出“攻脱贫、稳增长、深改革、防风险、重环保、惠民生、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工作主线，扎实开展“脱贫摘帽年、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

城建提升年、改革深化年、作风巩固年”活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动作为、奋力拼搏，为全力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 政府工作报告

2018年1月22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区长 伏玉琼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2017年工作回顾

2017年，我们围绕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上下砥砺奋进、乘势而为，坚定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不动摇，开创了经济快速增长、脱贫全面攻坚、改革蹄疾步稳、民生显著改善、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预计可圆满完成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44.62亿元，增长9.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3.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9.39亿元，增长20.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8.17亿元，增长12.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2.21亿元，增长12.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28144元，增长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10568元，增长10.4%；节能减排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一年来，我们聚力推进经济建设，发展质效不断提升**

**脱贫攻坚再战再胜。**始终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健全完善“1+6+16”作战指挥体系，全力打好“1+1+26”政策组合拳，建立并用好四项扶贫基金，整合投入扶贫资金5亿余元。坚持早谋划、早部署、早

启动，扎实开展春季攻势、夏季战役、秋季攻坚和冬季冲刺，完成易地扶贫搬迁 3644 人，贫困村集体经济、通村硬化路、卫生室、文化室、通信网络等全面达标，教育、医疗、低保兜底等扶贫政策全面落实，圆满实现了 23 个贫困村退出、6500 名贫困人口脱贫，贫困发生率下降到 2.62%。深入开展“四讲一做”“同吃同住同劳动”活动，群众主体作用充分发挥，感恩意识明显增强，脱贫退出成果不断巩固提升。罗圈岩安置点被作为全国易地扶贫搬迁现场会参观点，成功承办了全省生态旅游全域发展与脱贫攻坚推进会、全市易地扶贫搬迁现场会等一系列重要会议，易地扶贫搬迁、教育扶贫、集体经济积分制管理等一批先进经验创新推广。

**项目投资高速增长。**扎实开展“项目决胜年”活动，向上争取各类项目资金 13.93 亿元，增长 15.31%。全年实施各类项目 183 个，72 个项目开工建设，111 个项目竣工投产，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创建区以来最高水平，预计拉动经济增长 6 个百分点。坚持“五个一”项目推进机制和县级领导挂联重点项目制度，51 个重点项目预计完成投资 37.3 亿元，西成客专、兰渝铁路全线开通，朝天高铁站、羊木火车站正式运营，朝天发展跨入了“高铁时代”，海螺水泥由此走向“一带一路”。

**产业转型步伐加快。**工业支撑持续壮大。始终坚持工业强区战略，不断优化“3+5”工业产业体系，全部工业总产值突破 70 亿元，工业对 GDP 的贡献率达 59.5%。食味轩等 4 个重点项目建成投产，石材园区场平等 21 个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完成工业投资 18.58 亿元、技改投资 13.87 亿元。强化企业分层指导，盘活问题企业 5 家，新进规企业 4 家，新培育亿元以上企业 4 家，海螺水泥纳入全省直购电试点，棒仁食品、梓曾蔬菜在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挂牌，骨干企业梯队加速形成。省级经开区承载能力不断提升，新增园区面积 670 亩，新建标准化厂房 1.8 万平方米。新增资质建筑业企业 3 家，建筑业增加值预计增长 14.3%。现代服务业繁荣活跃。生态康

养旅游产业突破性发展，农旅文融合示范区建设扎实推进，曾家山创建成为全省生态旅游示范区、2017中国十大避暑名山、全国百佳红叶观赏地，新增国家AAA级旅游景区2个，成功举办了第二届四川生态旅游博览会、四川省第八届乡村文化旅游节、避暑节、冰雪节等系列活动，全年接待游客432万人次、旅游总收入实现40.05亿元。商贸物流业势头良好，明月峡商贸一条街加快建设，朝天核桃交易中心全面建成，“曾家山菜系”知名度进一步提升，全年新增入库限上商贸企业3家、规上服务业企业2家，皇泽物流发展成为全市第一家物流集团公司。金融体系不断完善，信用联社成功改组农村商业银行，金融机构存贷比大幅提升，有力助推了脱贫攻坚和经济社会发展。现代农业稳步提升。粮食产量实现十二连增。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5+N”农业特色产业，“金罗”现代农业园区全面建成，新建村特色产业示范园191个、户办产业小庭园8142个；核桃产量达4.1万吨，连续九年居全省县区首位；建成供港澳蔬菜基地1万亩，曾家山蔬菜由“高山菜”向“高端菜”迈进；新建肉羊、土鸡标准化养殖小区7个；食用菌产业稳步提升；蚕桑产业实现专业化、多元化发展。大力实施“多彩曾家山”项目，曾家山成功创建为中国农业公园，“曾家山（蔬菜）”创建为中国驰名商标，全年新增“扯篦子”花生等“三品一标”农产品19个，朝天成为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创建区。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新培育亿元龙头企业1家、专合组织66个、家庭农场77个，农企更紧密利益联结机制覆盖面达80%。

### **一年来，我们聚力推进改革创新，内生动力不断增强**

制定专项改革方案25个，全面完成113项改革台账。推进去产能去库存降成本，关闭煤矿1家、退出产能9万吨，房地产去库存4.5万平方米，减税降费3800余万元。国资国企改革取得突破，区国投公司实现实体化运营。“营改增”深入推进，“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全

面实施，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1013 户。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村集体经济组织实现全覆盖。深入推进供销社综合改革，成立全市首家综合性维农服务公司。大力推进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与中国农科院建立科技合作机制。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 家，新建院士专家工作站 1 个、创新创业平台 6 个，实施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0 个，申请专利 80 件，“广元灰鸡”遗传资源保护获市级科技进步一等奖，科技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提高 2 个百分点。深入开展“招商攻坚年”活动，完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成立专门驻成都招商工作队，承接成都产业转移取得明显成效。积极参加西促会、农博会等重大投资促进活动，全年签约项目 103 个，引进到位市外资金 52.8 亿元，增长 23.5%。加强返乡创业服务，新增返乡创业 1123 人，创办经济实体 621 个。

### **一年来，我们聚力推进城乡统筹，基础条件不断改善**

**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加快建设。**规划引领不断加强，完成了城市规划体制改革，朝天区分区规划和城市控详规正在修编，各专项规划和项目规划有序推进。城市建设提质扩容，朝天时代广场、小中坝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加快建设，陵江西路建成投用，城市内环线全面贯通，大羊快速通道竣工通车，“二专线”取消收费，朝天城区与东西“两翼”、广元主城区实现了快速通达。特色集镇加快发展，曾家镇入选全国第一批运动休闲特色小镇，宣河、转斗、东溪河完成撤乡设镇，全年城镇化率预计提高 2 个百分点。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成功改革，管理成效更加明显，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

**幸福美丽新村加快实施。**农村交通体系日益完善，全年改扩建县乡道 42 公里，硬化村组公路 350 公里，新建跨江河桥梁 5 座。大力实施节水型社会重点县、农村安全人饮等项目，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3177 亩，解决农村饮水 3.9 万人。加强能源、通信设施建设，农村电网升级改造率达 61%，宽带网络覆盖率达 90%。全面建成“朝~羊~蒲”新农村示范片和



新村扶贫示范片，新建幸福美丽新村 15 个、扶贫新村 23 个，创建省级“四好村” 10 个，朝天被评为中国美丽乡村示范区、全国乡村振兴先行区。

### **一年来，我们聚力推进绿色发展，生态环境不断向好**

**环境治理扎实有效。**认真接受环保督察，动真碰硬整改问题，下大力气解决了一大批影响环境的工程和项目。坚决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全面落实“河长制”，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5.3%，主要流域水质达国家 II 类标准，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深入实施。加强农村面源污染治理，依法关闭、搬迁、整治养殖场（户）311 家。扎实推进矿业秩序清理整顿，依法关闭涉矿企业 13 家。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新建乡镇污水处理站 7 座。

**生态建设成效明显。**扎实开展大规模绿化全川广元行动朝天实践，完成造林绿化 2 万亩，新增森林面积 3.39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61.2%，曾家镇创建为省级“森林小镇”，朝天创建为全省林业生态旅游示范区。积极发展绿色循环经济，实施海创固废处理、久鹏石材尾矿利用等一批环保项目，有效推动废弃资源再利用。积极推广城镇清洁能源，新增天然气用户 1170 户。大力推进节能减排，万元 GDP 能耗下降 3.5% 以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消减。

### **一年来，我们聚力推进惠民安民，群众福祉不断增进**

**民生保障坚实有力。**全面完成十大类 78 个民生项目和 23 件民生实事，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7%。狠抓就业促进，城镇新增就业 1643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95%。大力实施安居工程，完成农村危旧房改造 1356 户、棚户区改造 200 户。推进全民参保，“五险整合”试点全面推开，新农合与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并轨运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实现全覆盖。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完善，农村低保与年度扶贫标准实现“两线合一”。

**社会事业健康发展。**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稳步推进，教师“区管校聘”

全面落实。学校办学条件大幅改善，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区）通过省级评估，创成全国国防教育特色学校1所、市级最美乡村学校3所。学前三年入园率达88.9%，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率和巩固率分别达100%、99%，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质量稳步提升。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纵深推进，基本药物制度、分级诊疗制度全域实施，乡村医生签约服务扎实推进，建成全市首个县区急救中心，区疾控中心创建为省二级乙等综合疾控机构，朝天创建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全面两孩”政策稳步实施，实行孕产妇住院分娩基本医疗免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区图书馆升级为国家二级馆，新建标准化综合文化服务中心25个，安装“村村响”27个、“户户通”1633户。《童梦朝天》《康养曾家山》分别获省级曲艺作品评选二等奖、三等奖，《朝天风光》被央视一套推送。全民健身活动蓬勃开展，成功举（承）办曾家山国际越野赛、四川省青少年艺术体操锦标赛、区第三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等一批大型体育赛事，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统计、审计、地方志、档案、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工商联、关心下一代、老龄、残疾人、红十字、双拥、气象、粮食、物价、外事侨务、对台、公积金等工作全面加强，大滩镇新生村被命名为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朝天连续七年被评为全国防震减灾先进县区。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创新推动“七五”普法和“法律七进”，川陕文明走廊被命名为省级法治教育示范基地，全国法治县（区）创建活动先进单位通过验收，荣获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优秀县区荣誉称号。坚决守住“三条底线”，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一大批社会矛盾有效化解；严格源头防范、系统治理，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实现“双下降”；强化过程监管，食品药品安全实现“零事故”。健全应急处突机制，妥善处置了嘉陵江铊污染、潜溪河柴油泄漏污染等突发事件。深化平安建设，网格化服务管理实现全覆盖，移动警务

广泛应用，“雪亮工程”加快实施，“40天平安行动”圆满完成，消防、禁毒、防邪、反恐、人防等工作扎实开展，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持续提升。

### **一年来，我们聚力推进职能转变，服务水平不断提高**

认真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主动接受人大工作监督、法律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64件、政协委员提案118件，办结率、满意率均达100%。严格按照法定程序，依法依规作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深化“放管服”改革，完成行政权力和责任清单动态调整，保留行政许可事项222项，全部取消本级非行政审批事项，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提速90%，按时办结率100%。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机制，推动政务服务“线上线下”同步运行，行政权力网上运行更加规范有序。深入开展“双提双破”专项行动，大力整治“四风”和“微腐败”问题，政风行风持续改善，努力做到为人民服务、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让人民满意。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是区委坚强领导、统揽全局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团结拼搏、辛勤付出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区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驻朝部队官兵、政法干警和民兵预备役人员，向所有关心支持朝天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并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发展不平衡不充分、发展阶段滞后的矛盾在我区十分明显，主要表现在：经济总量小，发展速度和效益还不高，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投资缺乏大项目好项目，产业项目支撑小，基础设施项目融资难；脱贫攻坚任务艰巨，农民持续增收压力增大，脱贫资金需求很大，教育、医疗、就业等民生保障与人民群

众的需求还有差距；政府服务水平仍需提高，发展环境还需进一步改善。

## 2018 年主要目标和重点工作

2018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中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也是朝天脱贫摘帽之年，做好全年政府工作任务更加艰巨、意义更加重大。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委七届六次全会、区委七届四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省、市、区委系列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工作主基调，突出“攻脱贫、稳增长、深改革、防风险、重环保、惠民生、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工作主线，扎实开展“脱贫摘帽年、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城建提升年、改革深化年、作风巩固年”活动，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务实加快跨越发展，奋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

主要预期目标建议：全面完成脱贫摘帽目标任务；力争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9 亿元，增长 8.6%；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62.5 亿元，增长 2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20.5 亿元，增长 12.6%；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4 亿元，增长 8.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30980 元，增长 9.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11690 元，增长 10.5%；招商引资到位市外资金 63 亿元，增长 21%；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全面完成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围绕上述目标和要求，今年将重点做好八个方面的工作：

### **第一，举全区之力、集全民之智，决战决胜脱贫摘帽**

**聚焦目标全面攻坚。**深入实施“脱贫摘帽年”活动，坚持把脱贫摘帽

作为头等大事，按照贫困县摘帽“一低三有”、贫困村退出“一低五有”和贫困户脱贫“一超六有”的标准，向区摘帽、村退出、户脱贫的总目标发起全面总攻，全面完成年度23个贫困村退出、4725名贫困人口脱贫任务，并巩固提升37个已退出贫困村、20535名贫困人口脱贫成果，实现剩余4个贫困村全部达标，未脱贫人口全部达到脱贫标准，确保摘帽验收一举成功。

**突出重点强力攻坚。**狠抓产业就业扶贫，用活用好扶贫小额信贷，充分利用产业扶持基金，大力培育效益良好的增收产业，加强贫困户技能培训和转移就业，增强脱贫造血功能，实现多渠道增收。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健全更加持续稳定的增收机制。全力保障住房安全，强力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危旧房改造、贫困村住房新村改造，确保安全住房保障率达100%。加快推进道路、水利、通信、电力、村委会等硬件设施建设，确保乡便民中心、中心校、卫生院，村硬化路、卫生室、文化室、通信网络，户安全饮水、安全用电、广播电视等全部达标。严格落实教育、医疗、低保兜底等扶贫政策，全面提升贫困群众保障水平。

**真帮实扶合力攻坚。**认真落实“六个一”帮扶机制，优化配置帮扶力量，同步提升贫困村和非贫困村帮扶实效。加强与国家、省市帮扶单位对接联系，深化新一轮浙川东西部扶贫协作，广泛汇聚社会扶贫力量。强化扶贫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坚持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通过树立脱贫典型精神激励、建立道德积分物质激励、严格村规民约制度激励，更好发挥群众主体作用。

**压实责任全域攻坚。**充实完善1个区级战役指挥部、25个乡镇战区指挥部、214个行政村战场作战部、29个行业扶贫方面军力量，形成“全域覆盖、立体布局、无缝衔接”的一体化作战格局。坚持全域作战、统一作战、协同作战，加强统筹、压实责任，确保目标同向、行动同步、执行同力。建立健全25个战区、29个行业扶贫督查队，一对一、常态化开展督查督办。

逗硬监督执纪问责“三项制度”，严格问责问效，坚决从严处置工作不力、作风不实等突出问题，确保全过程保持攻坚态势。

## **第二，坚持大抓项目稳投资，做实经济最大支撑**

**强化项目谋划争取。**深入实施“项目决胜年”活动，精准对接“一带一路”、革命老区振兴、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和政策机遇，重点在生态康养、石材加工、农特产品及食品加工、基础设施、民生及社会事业等领域谋划储备一批大项目好项目，确保常态化储备项目 680 个以上、投资 1500 亿元以上。准确把握政策取向，提高项目成熟度、精准度，力争更多项目纳入中央、省规划盘子。大力推行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引导民间资本参与项目建设。

**强化项目招引落地。**深入实施“招商攻坚年”活动，大力实施招商引资“三百工程”，创新以商招商、委托招商、政策招商等多种模式，推进招商工作专业化、市场化、社会化。深化成广合作，加强与郫都区、青白江区等地区战略合作，深度参与各类重大招商活动，加强与知名企业交流合作，力争在生态康养旅游、石材综合利用、天然气综合开发配套、农特产品加工等方面签约一批重大项目，确保签约资金 100 亿元以上。

**强化项目推进实施。**认真落实省、市“项目年”部署，全年实施项目 150 个以上，确保 35 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37 亿元以上。坚持每季度项目集中开工制度，做实做细项目前期，全年新开工项目 78 个。坚持“五个一”项目推进机制，加快 72 个续建项目建设，确保 51 个项目竣工投产。加强项目协调调度，坚持月调度、季会商机制，确保项目投资均衡入库。

**强化项目要素保障。**加大向上争取力度，确保全年向上争取各类项目资金 10 亿元以上。加强“政、银、企”合作，用好创新型金融产品，力争实现各类融资 10 亿元以上。积极争取用地指标，大力实施城乡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加大征地拆迁力度，加快项目用地审批。加强水、电、气、运等生产要素协调，畅通重大项目政务服务“绿色通道”，不断优化投资

环境。

### **第三，坚持调优结构促转型，推进产业上档升级**

**持续壮大新型工业。**深入实施“产业转型年”活动，深化工业强区战略，培育壮大“3+5”工业产业体系，不断提升工业的整体实力，全部工业总产值突破80亿元。加快七盘关国际石材城标准化厂房、海螺水泥上下游项目、罗圈岩风电等重点工业项目建设，确保完成工业投资22亿元、技改投资10亿元。加强企业培育，新增规上工业企业4家，新培育亿元以上企业2家。加快省级经开区建设，新增园区面积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8万平方米。引导企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打造省级品牌1个、市级品牌2个。深入推进“智慧园区”“数字企业”建设，促进工业化信息化深度融合。推进建筑企业资质升级、做大做强，积极推广应用装配式建筑，力争建筑业产值突破10亿元。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突破性发展生态康养旅游业。加强旅游配套要素建设，构建功能齐全、方便快捷的旅游服务体系。加大曾家山旅游综合开发，加快推进曾家山荣乐村国际康养度假区等旅游康养项目，启动曾家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巩固提升曾家山中国农业公园、中国十大避暑名山、全国百佳红叶观赏地创建成果，深化曾家山农旅文融合示范区建设，发布避暑小镇“曾家山指数”。加快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省级旅游扶贫示范区创建步伐。创新丰富宣传营销，办好全国避暑小镇曾家山论坛、四川乡村文化旅游节、核桃文化旅游节、避暑节、冰雪节等系列节会活动，力争全年接待游客突破50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50亿元以上。加快发展现代商贸物流业。实施电子商务“四大工程”，力争建成朝天电商综合服务中心、七盘关省级经开区电商产业园，创成国家级电商进农村示范县。大力培育消费业态，加快明月峡商贸一条街、曾家山生态康养旅游中心等商贸综合体建设。加强企业培育，确保入库规上服务业企业1家、限上商

贸企业 2 家，鼓励外贸企业做大做强。加快发展现代物流，启动七盘关公路物流港、羊木铁路物流园建设。积极发展金融保险、康养服务等新兴服务业，力争全年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14.95 亿元，增长 10.3%。

**稳步提升现代农业。**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建基地、创品牌、搞加工，大力提升五大农业特色产业发展质效，加快发展肉羊产业，支持发展藤椒、魔芋、山葵、小水果等农业特色产业，确保全年实现第一产业增加值 8.68 亿元，增长 4.3%。坚持“三园联动”，大力实施“多彩曾家山”项目，全面建成两河口万亩现代农业园区，巩固提升已建成农业园区。加强“三品一标”农产品创建和认证，新认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 4 个以上，完成“朝天香菇”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认证，加快国家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和全国知名品牌示范区创建，建成“广元灰鸡”省级遗传资源保护区，不断提升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比重。强化龙头企业和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建立更加紧密的农企利益联结机制，全年培育各类新型经营主体 100 家以上。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创成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 **第四，坚持深化改革强引领，集聚创新发展活力**

**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改革深化年”活动，在总结改革开放 40 周年成果的基础上把改革进一步引向深入。严格落实“三去一降一补”，扎实推进矿业秩序清理整顿，突出煤炭行业去产能，引导退出煤矿企业 1 家。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商品房去库存 5000 平方米。推动企业兼并重组，盘活存量资产，发展股权融资，积极稳妥降低企业杠杆率。认真落实减费降税措施，积极争取直购电、富余电量消纳等政策。推动企业利用股权和各类债务工具融资，进一步降低企业融资、用能用地、物流成本。加强“质量强区”建设，积极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和质量品牌创建。



**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快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稳步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做实做优做强国有资本。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深化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机制。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现代预算制度。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大力培育市场主体。扎实推进农村土地“三权分置”，促进土地经营权规范流转。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做实做强村集体经济。积极推进生态文明、行政体制等领域改革。

**充分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全面实施创新改革试验7张清单。深化与中国农科院、川农大等院校合作，积极搭建创新创业平台，新建创业园区2个、院士专家工作站2家。提高企业自主创新和辐射带动能力，申请专利80件以上，新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确保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2个百分点以上。创新人才引进、培育、激励机制，强化人才支撑。

#### **第五，坚持统筹城乡促融合，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

**加快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建设。**深入实施“城建提升年”活动、城建提升“八大行动”，坚持“多规合一”，完成朝天分区规划和城市控详规修编，不断优化“一心两翼三大走廊”空间布局。加快主城区建设，大力推进小中坝棚户区改造（三期）、鑫地源·财富港等项目建设，启动城镇棚户区改造（四期）、城市壅水工程等项目，大力实施城市“五化”工程，加快完善功能配套。拓展城市空间，启动城市外环线、潜溪路一段改造等项目，积极推动金堆新区建设。抓好羊木、中子、曾家等特色集镇建设，着力打造一批经济强镇、区域重镇和旅游名镇。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促进城市管理更加法治化、科学化、人性化。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全力推动七盘关至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二专线”改造升级等项目建设，积极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全年硬化农村

公路 150 公里，新建嘉陵江大桥等跨江河桥梁 3 座。大力实施节水型社会重点县、安全人饮、嘉陵江防洪堤等重点水利项目，加快双峡湖水库建设，全面提升供排水保障能力。加强“宽带乡村”和“三网融合”建设，加快电网改造升级，力争网络覆盖率达 95%以上，电网升级改造率达 100%。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要求，启动乡村振兴规划编制，出台乡村振兴实施意见。持续推进“强村行动”，启动实施“兴乡行动”，加快农村土坯房改造，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覆盖推进贫困村新村建设，新建幸福美丽新村 53 个，创建省级“四好村”10 个、市级“四好村”26 个。健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机制，促进公共资源向乡村延伸、向农村覆盖。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和保障体系建设，促进农村转移人口进城落户。

## **第六，坚持生态优先重保护，持续推进绿色发展**

**加强环境综合治理。**持续抓好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和成效巩固，认真落实“大气十条”“水十条”“土十条”，坚决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整治秸秆焚烧、工业排放、城市扬尘等大气污染，确保城区环境空气优良率稳定在 90%以上。全面落实“河长制”，加强两江流域综合治理和饮用水源地保护，确保水质稳定达标。加大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实施好曾家、平溪土壤污染治理项目。完成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一体化建设，新建污水处理站 4 座。全面开展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

**修复筑牢生态屏障。**实施好大规模绿化全川广元行动朝天实践，完成营造林 1.5 万亩，力争森林覆盖率达 62%。加快国家园林城市、四川省绿化模范县、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县区创建步伐。严守生态保护红线，落实跨界流域环境保护联动和生态补偿机制。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森林病虫害防治和森林防火，大力实施水土保持和生态修复工程，筑牢嘉陵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积极培育绿色经济。**推动环境保护和产业协同发展，严格项目准入门槛，严控高耗能行业新增产能。大力开展秸秆综合利用、畜禽养殖专项治理、废弃农膜收集处理等行动，促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积极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加快气化朝天等项目建设，新增天然气用户 1700 户以上。积极推进节能减排，确保万元 GDP 能耗持续下降。大力倡导绿色健康消费观念，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着力构建低碳社会。

### **第七，坚持以人为本惠民生，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扎实办好民生实事大事。**坚持民生投入只增不减，认真实施十项民生工程 and 30 件民生大事，确保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保持在 65% 以上。抓好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城镇失业人员、建卡贫困户等重点群体就业，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新增城镇就业 13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进社会保险制度改革，持续抓好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实现社会保险全覆盖。实施“百万安居工程建设”行动，积极推进棚户区改造和货币化安置。大力发展社会福利、慈善和残疾人事业，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大力发展公平优质教育。**深化城乡教育一体化改革，认真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6 所，确保学前一年入园率稳定在 97% 以上。加快教育信息化、学校特色化发展，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确保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区）通过国家认定。完成朝天中学“省二级示范高中”创建，稳步推进教学改革。大力发展民办教育，多元化发展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强化特殊教育。深入实施“四名工程”，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积极推进健康朝天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建立完善分级诊疗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完善医疗保障制度。启动“中国长寿之乡”创建工作。健全区、乡、村三级卫生计生服务体系，加强基层医联体建设，

积极引进域外优质医疗资源，启动区人民医院三乙创建，完成区妇幼保健院、羊木中心卫生院二乙创建，持续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支持社会办医。加强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传染病防控，实施全民预防保健行动。落实好“全面两孩”政策，提升妇幼健康服务水平，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繁荣发展文化体育事业。**积极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促进均等化标准化。广泛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创作一批具有本土特色的文学艺术精品。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加强传统文化传承保护，启动中子细石器文化博物馆建设前期工作，建成曾家山养生文化展览馆。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提高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扎实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完成省运会、残运会、特奥会承办及参赛任务，着力提升体育综合实力。

**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深入推进法治朝天建设，扎实开展“七五”普法，巩固提升“法律七进”，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力争创成省级法治示范区。坚持诉访分离、分类处理，及时化解社会矛盾。从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打非治违和重点专项整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实施最严格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严防严管严控食品安全风险，加快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创建步伐。深化“平安朝天”建设，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和“雪亮工程”建设，完成区、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建设，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依法打击和惩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加大禁毒、防邪、反恐工作力度，巩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统筹做好气象、防震减灾、防汛抗旱、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进一步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与此同时，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红十字会等群团组织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积极

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扎实做好统计、审计、物价、档案、老龄、关心下一代、地方志、公积金、人防、对台、粮食安全、保密、民族宗教、外事侨务等工作，统筹推进全区各项事业全面进步。

## **第八，改进和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坚持依法行政。**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履行职责，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办理好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主动接受人民群众和社会舆论监督，自觉接受司法监督，加强审计监督。

**提高工作效率。**持续开展“双提双破”专项行动，不断强化“马上办”意识，加强政务督查，坚决整治“中梗阻”和庸政懒政怠政行为。健全完善正向激励和容错纠错机制，为敢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负责的干部负责。严格执行工作责任制，大力倡导立说立行的工作作风，坚决做到定了就办、说了就干、干就干好。

**改进政务服务。**深化“放管服”改革，继续清理规范行政权力，建立完善权责清单。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强化企业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运用。积极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进一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加快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强化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大力推进政务公开，规范行权运行。

**加强廉政建设。**深入实施“作风巩固年”活动，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将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政各项规定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六个带头”精神和区委“七个加强”要求，用好“朝天问政、百姓问廉”平台，管好惠民资金和项目，严肃整治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努力塑造清正廉洁的政

府形象。

同志们！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要有新作为。让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动作为、奋力拼搏，为全力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 名词解释

1. **“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一个总体目标：“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决战决胜脱贫奔康，奋力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两大历史任务：消除绝对贫困和实现全面小康；三句话工作主题：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美丽朝天；四个字工作主基调：追赶跨越；五大发展战略：四化联动、创新驱动、绿色发展、开放发展、竞相发展；六大重点工作：脱贫攻坚、项目投资、产业发展、改革创新、依法治理、从严治党。

2. **“1+6+16”作战指挥体系：**1个脱贫攻坚指挥部（领导小组）、6个脱贫攻坚工作协调小组和16个行业扶贫指挥部。

3. **“1+1+26”政策组合拳：**1个脱贫攻坚工作计划、1个脱贫攻坚实施意见、26个扶贫专项年度计划。

4. **四项扶贫基金：**教育扶贫救助基金、卫生扶贫救助基金、扶贫小额信贷分险基金和贫困村产业扶持基金。

5. **“五个一”项目推进机制：**一个重点项目、一套推进措施、一个工作班子、一笔工作经费、一名责任领导。

6. **“3+5”工业产业体系：**以“水泥、黄金、石材”为主的三大支柱产业和以新型建材、清洁能源、农产品及食品加工、生物医药、塑品制造

为主的五大主导产业。

**7. 营改增：**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将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纳入营改增试点；将以前缴纳营业税的应税项目改成缴纳增值税，只对产品或者服务的增值部分纳税，减少重复纳税环节，目的是进一步减轻企业赋税，调动各方积极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8. 多证合一、一照一码：**在实现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登记证“五证合一”的基础上，将公安、住建、商务、交通运输、旅游、海关等 6 个部门的 15 个涉企证照事项整合到营业执照上，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一照”即营业执照；“一码”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 农村土地“三权分置”：**农村的土地集体所有权、农户的承包权、土地的经营权“三权”分置并行。

**10. 三条底线：**社会稳定、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

**11. 雪亮工程：**以区乡村三级综治中心为指挥平台、以综治信息化为支撑、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为重点的“群众性治安防控工程”。

**12. “双随机一公开”制度：**随机确定抽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向社会公开抽查结果。

**13. 智慧园区：**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监控、智能传感等新技术，搭建智慧园区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园区的数字化管理、数字化监控和数字化服务。

**14. 三园联动：**万亩现代农业园区、村特色产业示范园、户办产业小庭院联动发展。

**15. “三品一标”农产品：**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

农产品地理标志。

**16. 城建提升“八大行动”：**规划引领、市区同城、新区拓展、功能提升、城市“五化”、以城带乡、安居乐业、改革创新。

**17. 一心两翼三大走廊：**“一心”为中心城区，“两翼”为中子镇和羊木镇，三大走廊指沿潜溪河（广陕高速）、羊木河（大羊路）和嘉陵江（广陕高速）形成的河谷产业轴，并在产业轴上串联沙河镇、宣河镇。

**18. 四好农村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

**19. 三网融合：**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互联互通。

**20. 兴乡行动：**在实施“强村行动”的基础上，从2018年开始，以乡镇为单元，全面加强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提升乡镇经济社会综合实力，推动乡镇全面振兴。

**21. 四名工程：**名教师、名校长、名学校、名教育集团。

**22. “双提双破”专项行动：**“马上办”提速、“项目年”提效、“中梗阻”破解和“潜规则”破除。

**23. 四讲一做：**干部讲政策、专家讲技术、典型讲经验、群众讲党恩、做新型农民。

**24. 监督执纪问责“三项制度”：**脱贫攻坚重点监督检查问题清单制度、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制度、问题线索快查严处制度。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计划的  
决    议**

2018年1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交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同意大会计划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广元市朝天区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2018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计划审查委员会 关于朝天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8 年计划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2018 年 1 月 23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计划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田新华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8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计划审查委员会在区人大常委会财经（预算）工委初步审查的基础上，结合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 一、关于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计划审查委员会认为，区人民政府面对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和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的决议，坚定落实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聚力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始终保持专注发展、转型发展战略定力，全区呈现出经济快速增长、改革不断深化、民生显著改善、城乡统筹发展、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圆满完成了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工作成效明显，成绩来之不易，值得充分肯定。同时也应看到，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经济总量小，发展速度和效益不高，主导产业支撑经济增长后劲不足，脱贫攻坚任务艰巨，区域发展不平衡。对此，需要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努力解决。

## 二、关于 2018 年计划草案

计划审查委员会认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8 年计划草案，全面贯彻了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区委七届四次全会精神，综合考虑了当前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对接了“十三五”规划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体现了“稳中求进、追赶跨越”的工作主基调，目标明确，重点突出，措施积极可行。

计划审查委员会建议，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8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 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

## 三、工作建议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中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也是朝天脱贫摘帽之年，为顺利完成 2018 年计划目标，计划审查委员会建议：

（一）紧扣目标全域攻坚，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坚持把脱贫摘帽作为头等大事，聚焦“两不愁、三保障”“四个好”目标，按照区摘帽“一低三有”、村退出“一低五有”和户脱贫“一超六有”标准，举全区之力、集全民之智，突出重点，精准施策。全力决战产业就业、基础设施、住房安全、集体经济、公共服务、政策落实、成效巩固、扶贫扶志、痕迹管理、社会扶贫等重点工作，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全面完成脱贫摘帽目标任务。

（二）全力抓项目稳投资，促进经济跨越增长。以调整优化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为主攻方向，着力抓好年度项目投资建设计划的落实。发

挥政府投资的引导作用，激活民间资本加大对产业升级、公共服务、民生工程等领域的投入，提高投资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保持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支撑和拉动作用。加大项目谋划争取力度，强化项目招引落地，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创新项目建设推进机制，强化要素保障，有效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促进项目建设早竣工、早投产、早见效。

（三）推进产业上档升级，着力振兴实体经济。始终坚持“工业强区”战略，培育壮大“3+5”工业产业体系，加快新型工业化发展，不断提升工业整体实力和竞争力；突破性发展生态康养旅游业，加强旅游配套要素建设，不断完善景区功能，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推动农旅文深度融合；着力发展现代商贸物流业，积极构建“一心两翼三点两轴”现代商贸流通格局，大力发展电子商务、现代物流产业，努力培育新型消费业态；稳步提升现代农业，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建基地、创品牌、搞加工、促融合，提升农业特色产业发展质效。

（四）致力深化改革创新，统筹城乡区域发展。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效释放改革发展要素活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全力推进创业创新，努力扩大对外开放合作。坚持统筹城乡融合发展，不断优化“一心两翼三大走廊”空间布局，加快建设广元城市北部新城，提升城镇建管水平，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持续推进“强村行动”，启动实施“兴乡行动”，加快推动乡村振兴发展，健全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机制，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促进优质资源向农村覆盖。

（五）着力保障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认真实施民生工程，办好民生实事，持续加大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城乡就业、社会保

障、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投入，增强保障能力，切实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进一步加大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力度，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促进环境保护和产业发展协同推进。继续深入推进法治朝天、平安朝天建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及 2018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1 月 22 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发展和改革局 杨怀武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现将全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8 年计划草案提请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 一、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7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上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工作总基调，自觉践行五大发展理念，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始终保持专注发展、转型发展定力，认真执行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年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实现 44.5 亿元，同比增长 8.7%，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0.7 个百分点，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0.2 个百分点，预计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二位；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实现 22108 万元，同比增长 12.7%，预计增速居全市县区第四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实现 28290 元，同比增长 9.5%，预计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三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实现 10580 元，同比增长 10.5%，预计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一位。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一）投资消费稳定增长。投资强劲。**大力实施“项目决胜年”活动，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 50 亿元，同比增长 21.7%，预计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三位，投资增速创建区以来最高水平，预计拉动经济增长 6 个百分点。其中：工业投资预计完成 18.1 亿元、增长 17.9%，技改投资预计完成 13.5 亿元、增长 22.7%，民间投资预计完成 24 亿元、增长 58.3%；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全年实施项目 183 个，大羊快速通道、旧城棚户区改造项目（二期）等 111 个项目竣工投产，七盘关国际石材城、双峡湖水库等 72 个项目加快推进；项目开工力度空前，全年集中开工芳地坪风电（二期）、羊木片天然气管线等 6 批次总投资 56.95 亿元的项目 76 个；项目前期加快开展，七盘关至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嘉陵江闸坝工程等 23 个项目前期工作顺利完成；重点项目支撑明显，51 个重点项目新开工建设 29 个，竣工 5 个，完成投资 33.5 亿元，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 67%；项目招引卓有成效，“招商攻坚年”活动扎实开展，深入实施招商“三百”工程，全区签约项目 103 个，签约资金 103.72 亿元，引进到位市外资金 58 亿元，同比增长 35.7%，预计综合排位居全市县区第四位；成广合作成效明显，成功签约龙翔复膜塑编布、天茂源调味品等 10 个项目，总投资 93.5 亿元；向上资金争取好于预期，争取各类资金 13.91 亿元，同比增长 15.31%。**消费活跃。**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实现 18.21 亿元，同比增长 12.6%，预计增速居全市县区第三位；成功举办了 2017 中国·曾家山生态美食烹饪国际邀请赛、首届曾家山生态康养美食节等节会，组织 20 余家企业参加了“川货全国行”、惠民购物全川行等活动；入库限上商贸企业 3 家、规上服务企业 2 家；全区消费业态更加丰富，成功引进共享单车等新兴消费业态落户朝天；品牌消费进一步提升，“曾家山菜系”的

社会影响力日益增强；全年乡村市场预计实现零售额 4.81 亿元，同比增长 14.5 %；城镇市场预计实现零售额 13.4 亿元，同比增长 12%。

**（二）产业结构不断优化。结构调整步伐加快。**持续推进转型发展，三次产业结构比预计由 2016 年底的 19.7:50.9:29.4 调整为 18.5:51.2:30.3，结构进一步优化。**二产提质增效。**第二产业预计实现增加值 22.78 亿元，同比增长 9.7%；工业增加值预计实现 20.32 亿元，同比增长 9.7%，其中规上工业增加值预计增长 12.5%；工业五大主导产业不断发展壮大，预计实现产值 60.1 亿元，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 85.9%；实施重点企业培育计划，推动小微企业加快发展，年内新进规工业企业 4 家、亿元企业 4 家；建筑业产值预计完成 2.46 亿元，同比增长 10%。三产持续提升。第三产业预计实现增加值 13.48 亿元，同比增长 10.2%；旅游业健康发展，成功举（承）办了第二届四川生态旅游博览会、四川省第八届乡村文化旅游节、避暑节、冰雪节等系列活动，全年接待游客 400 万人次，同比增长 17.4%；旅游综合收入实现 39 亿元，同比增长 29.4%；商贸物流业加快推进，明月峡商贸一条街加快建设，皇泽物流组建成为全市首家第三方物流集团公司；电商体系建设日臻完善，朝天核桃交易中心全面建成，新建乡镇电商服务站 2 个、村级服务站点 8 个，车途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电商企业成功落户朝天，全年网销额达 7500 万元，较去年增长 20% 以上。**一产稳步发展。**第一产业预计实现增加值 8.24 亿元，同比增长 4%；现代农业、现代林业、现代畜牧业加快推进，全区粮食总产量 10.45 万吨，全年生产核桃 4.1 万吨、蔬菜 72.51 万吨、食用菌 8899 吨，出栏生猪 21.45 万头、土鸡 171 万只、肉羊 5.5 万只、肉牛 4900 头。

**（三）城乡统筹协调发展。广元城市北部新城加快建设。**《广元市城



市总体规划朝天区分区规划》《朝天区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工作稳步推进；“城建提升年”活动扎实开展，实施城建项目 20 余个，时代广场、小峨嵋公园（一期）等城建项目全面完工，朝天城市“内环线”全线贯通；房地产开发有序推进，羊木水香、凯成·尼斯等房产项目基本完工，共开发商品住房 3.2 万平方米；宣河、转斗、东溪河完成撤乡设镇；全年新增城市建成区面积 0.5 平方公里，城镇化率预计提高 2 个百分点。**交通条件日益改善。**西成高铁朝天站、大羊快速通道等一批交通骨干项目相继建成并投入使用，省道 410、省道 301 等交通骨干线上档升级加快推进；村组公路硬化 350 公里，全区实现了 100%的村、64%的组通水泥路，通组率较上年增长了 8 个百分点；完善农村道路安防设施 150 公里，率先在全市实现县乡道安防设施全覆盖；农村公共交通系统迅猛发展，建成招呼站 56 个。**农村基础设施显著提升。**建成朝天一中子一曾家天然气输气管线 118 公里；迁建乡镇加油站 2 座；全年解决农村安全饮水 3.9 万人，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9000 余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1.7 万亩；新建集中供气工程 1 处；农村电网升级改造率达 61%，宽带网络覆盖率达到 90%；建成省级“四好村”10 个、市级“四好村”25 个；“百镇建设行动”深入实施，羊木、中子、曾家特色集镇建设有序推进。

**（四）民生持续有效改善。脱贫攻坚再战再胜。**坚定落实“1+4+11+N”脱贫攻坚总体方略，全力打好“1+1+26”政策组合拳，圆满完成 23 个贫困村退出、6500 名贫困人口脱贫的年度任务；完成易地扶贫搬迁 1048 户 3644 人；实现农村危旧房改造 1356 户；脱贫攻坚工作全面通过省级脱贫攻坚成效交叉考核和第三方评估，成功承办全国易地扶贫搬迁现场会、全省生态旅游全域发展与脱贫攻坚推进会、全市易地扶贫搬迁现场会等一系

列重要会议；安居扶贫、产业扶贫工作经验在全省、全市推广。**民生福祉不断增强**。全面落实十大民生工程，办好 23 件民生实事，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7%；城乡低保、农村五保、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孤儿分散和集中供养标准全部提高，城乡医疗救助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救助比例达到 70%，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覆盖率达 10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政策全面落实；全年共纳入城镇低保 906 人、农村低保 12328 人，其中纳入低保兜底 2434 人，特困人员意愿集中供养满足率达到 73%，低保实现应保尽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 96%，新型养老保险覆盖人数、参保缴费人数均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棚户区改造加快推进，二期基本竣工，三期征拆工作启动，完成棚户区改造 200 户、开工建设安置房 90 套；完成 30 个村雪亮工程建设。

**（五）生态文明扎实推进。生态建设成效明显。**绿化全川广元行动朝天实践扎实开展，大力开展天然林保护工程二期、退耕还林还草等重大生态工程建设，举行“3.12”全民义务植树等绿化活动，完成造林绿化 2 万亩，新增森林面积 3.39 万亩，全区森林覆盖率提高 1.7 个百分点、达 61.2%。**环境治理成效明显。**打好环境污染防治“三大战役”，开展突出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全面完成中央环保督察组转办信访件办理，全面落实“河长制”；加快推进嘉陵江和白龙江流域污染治理等生态保护项目建设，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5.3%；妥善处置陕西宁强铊污染、“10.23”柴油泄漏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垃圾、污水处理等环保设施不断完善，重点污染源防治设施运营监管进一步强化，新建场镇污水处理站 4 座，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节能减排工作扎实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有效控制，万元 GDP 能耗大幅下降，节能减排目标任务全面完成。**清**

**洁能源加快普及。**全年新增天然气用户 1170 户，累计 6400 户；农户自建沼气池 200 口；中子铺社区创建为省级低碳示范社区。

**（六）改革创新卓有成效。全面改革持续深化。**改革成效日益明显，60项专项改革方案全面实施，113项改革任务全面完成；完成专项改革方案销账31个、重大改革试点8个、开展重大改革课题研究13个、专项改革成效评估26个；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有效提高了行政效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推进，形成符合朝天实际的“1+5+3”体系；农业和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激活了农业要素市场，新型农村经营主体增长明显。**创新创业活力增强。**新增经济实体621个，扶持创业263人，完成职业技能培训3051人，城镇新增就业1643人，城镇登记失业率3.95%；科技服务能力有效提升，取得重大科技成果3项，申请专利80件，实施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0个；积极落实电价优惠政策，实行直购电认定，全年预计降低企业用电成本320余万元；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家、市级高新技术企业4家，创建省级高标准科普示范社区2个，建成省级专家服务基地1个，新建市级研发中心1个、院士专家工作站1个；全年高新技术产值达2.31亿元，科技对经济的贡献率预计增长2个百分点。全年预计降低企业用电成本287万元；

**（七）社会事业长足进步。教育质量大幅提升。**深入实施“四均一强”教育综合改革，三免一补、全面改薄、营养改善计划等教育惠民政策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区）通过省级评估；学前三年入园率达88.9%；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质量稳步提升。**卫生事业健康发展。**深入推进“新农合”大病保险和疾病应急救助制度；规范化建设村卫生室23个，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乡村医生签约服务率达100%；全区无暴发疫情

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全面两孩”政策稳步实施，计生服务水平明显提升，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以内，合法生育率达99.9%。**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大力实施文化惠民扶贫工程，新建文化室23个、标准化综合文化服务中心25个，安装广播“村村响”27个、“户户通”1633户，公共文化服务质效不断提升；全民健身活动蓬勃开展，成功举办曾家山国际越野赛、四川省青少年艺术体操锦标赛等体育赛事，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单位”。同时，信访、安全生产监管、食品药品监管、质监、审计、统计、档案、人民防空、防震减灾、气象、工会、老龄、青少年、妇女儿童、红十字、残疾人、慈善、公积金、外事侨务、民族宗教、对台、供销、粮食安全、物价等工作全面加强。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坚强领导和人大、政协监督指导的结果，是全区上下凝心聚力、奋力拼搏的结果。但是，对照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的2017年经济社会发展的12项主要预期目标，仍然有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项指标存在差距，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低于预期目标0.5个百分点，完成年度目标的99.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低于预期目标0.5个百分点，完成年度目标的99.5%。究其原因，主要是经济下行压力大，发展动能不足，项目投资和企业效益提升乏力，民间投资意愿不强，人工及生产成本上升，外出务工收入减少等造成。

## 二、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工作

**（一）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分析。**从国际看，世界经济格局正在加速演变，低增长、低就业、低贸易、低利率和国际有效需求不足的大环境短期内不会改变，世界经济仍将处于缓慢复苏的进程中。从国内看，

我国经济发展新常态特征更加明显，经济稳的态势在持续，进的力度在加大，新的动能在成长，向好因素在积累，同时转型发展的任务仍然十分艰巨，产能过剩和需求结构升级矛盾突出，经济企稳回升的态势还不稳固。从我区看，机遇和挑战并存。机遇方面，一是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稳增长和供给侧改革政策，加大政府投入力度，有利于我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二是“一带一路”“川陕革命老区发展规划”“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将有利于我区争取、对接和实施一批事关长远的重大项目，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而持久的动能；三是全面小康社会建设加快，精准脱贫力度加大，有利于我区全面提升县域经济综合实力；四是“十三五”规划项目的承续实施，有利于增强我区发展后劲。挑战方面，一是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重大产业项目落地难，投资后劲、带动能力显现不足；二是实体经济运行困难，企业生产经营成本居高不下，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仍然突出；三是交通、医疗、教育等民生领域供给不足，社会治理水平尚需提高。

**（二）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预期目标。**2018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委七届六次全会、区委七届四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省、市、区委系列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工作主基调，突出“攻脱贫、稳增长、促改革、防风险、重环保、惠民生、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工作主线，扎实开展“脱贫摘帽年、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城建提升年、改革深化年、作风巩固年”活动，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务实加快跨越发展，奋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

展再上新台阶。

根据总体要求，提出 2018 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 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49 亿元，增长 8.6%；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62.5 亿元，增长 25%；
-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20.5 亿元，增长 12.6%；
-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23987 万元，增长 8.5%；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30980 元，增长 9.5%；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 11690 元，增长 10.5%；
- 引进到位市外资金 63 亿元，增长 21%；
-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 3%以内；
- 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
-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6‰以内；
- 城镇化率提高 2 个百分点以上；
- 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
- 全区实现脱贫摘帽。

### （三）2018 年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工作。

**全力以赴脱贫摘帽。**始终坚持以脱贫攻坚统揽全域，全面落实“1+4+11+N”脱贫攻坚总体方略，认真落实脱贫摘帽责任，对照脱贫摘帽标准，下足“绣花”功夫，坚决完成 23 个贫困村、4725 名贫困人口的年度脱贫任务，巩固提升 37 个已退出贫困村、20535 名贫困人口脱贫成果，剩余 4 个贫困村全部达标，未脱贫人口全部达到脱贫标准。**一要**坚持高标准与守底线相结合，在实现“两不愁、三保障”和“四个好”目标的同时，

做到贫困户非贫困户、贫困村非贫困村、脱贫与奔康统筹推进全域脱贫。**二**要坚持抓好重点与注重细节相结合，盯紧安居扶贫、产业就业扶贫、教育卫生扶贫等重点工作，将“精准”要求贯彻始终，将“绣花”功夫体现在脱贫攻坚的方方面面。**三**要坚持突破主攻与防止返贫相结合，兼顾解决好年度任务完成和已退出村，已脱贫户的成效巩固。**四**要坚持驻村帮扶与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相结合，抓实抓细干部驻村帮扶，探索新形势下群众工作新方法，确保群众满意，社会认可。**五**要坚持严守政策规矩与大胆探索创新相结合，刚性落实各类扶贫政策，严守纪律规范，同时要创新机制，创新方式，创造经验。**六**要坚持有效激励与逗硬惩处相结合，激励干部奋勇攻坚，提升打赢脱贫摘帽攻坚战的精气神。

**扎实推进项目投资。**一是积极谋划储备一批项目。结合国家“一带一路”“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着力谋划包装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做好国家石油储备基地、曾家水库等 19 个项目前期工作，确保全区储备项目总量保持 680 个以上，总投资 1500 亿元以上。二是积极招商争取一批项目。深入实施“招商攻坚年”活动，千方百计招引项目，加大海峡科技产业园、新华联曾家山开发等项目的跟踪签约，确保全年签约项目 100 个，签约项目资金 100 亿元以上，储备 2019 年项目 100 个；力争更多的项目纳入国省“盘子”，全年积极向上争取各类补助资金 10 亿元、中央债券 5 亿元以上。三是加快落地开工一批项目。扎实开展“项目决胜年”活动，抓好 150 个、总投资 360 亿元的项目实施，确保 62.5 亿元的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全面完成；坚持季度项目集中开工制度，全年集中开工项目 6 批次、总投资 100 亿元以上，力争新开工七盘关至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水云天国际旅游生态康养度假等 78 个项目；加快七

盘关国际石材城、双峡湖水库等 72 个续建项目建设，力争形成更多实物量；坚持重点项目县级领导挂联制度，确保云尚国际旅游开发、明月峡商贸中心等 35 个重点项目年内完成投资 37 亿元以上。**四是**早日竣工投产一批项目。全年力争竣工海创固废处理、龙翔复膜塑编布等 51 个项目，确保项目早日发挥效益；同时，积极做好要素供给，简化审批程序、强化环境整治、解决征拆问题、拓宽融资渠道、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推行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为项目建设保驾护航。

**有效促进工业发展。**一是深入实施“产业转型年”活动，优化“3+5”工业产业体系。着力构建“水（泥）-（黄）金-石（材）”三大产业支柱，提升建材、清洁能源、农产品及食品加工、塑品制造、生物医药五大主导产业发展水平。**二是**加大企业培育力度，全年新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4 家，新增亿元以上企业 2 家。**三是**加快项目建设力度。尽快开工海螺商砼、蜀中源调味品等项目，加快建设八庙沟水电站、芳地坪风电（二期）等项目，全面完成七盘关国际石材城（二期）PPP 等项目，并承接石材项目入驻，确保完成工业投资 22 亿元，技改投资 10 亿元。**四是**进一步夯实园区基础设施。加快省级经开区建设，创新建设模式，全年新增园区面积 500 亩，新建标准化厂房 8 万平方米。**五是**加强成广合作。利用广元与成都已建立的良好关系，依托区域内的特色资源，加强对成都地区的招商引资宣传，积极主动承接石材、食品加工等产业转移，加快推进县域工业化进程。同时，做好煤炭、电力、石油、天然气、劳动力等要素供给，不断优化涉企服务，确保企业生产运行平稳，力争全年实现工业总产值 80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

**着力提升现代服务业。**一是突破性发展旅游产业。加强旅游要素配套，



加快推进智慧旅游建设,不断完善提升四大景区,加快构建功能齐全、方便快捷的旅游服务体系;进一步做靓“蜀道亚高原,康养曾家山”这张名片,启动曾家山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巩固提升曾家山中国农业公园、中国十大避暑名山、全国百佳红叶观赏地创建成果,深化曾家山农旅文融合示范区建设,发布避暑小镇“曾家山指数”,主动策划包装一批以生态康养为主的特色旅游项目;抓好高铁营销,以西成高铁开通为契机、“朝天号”冠名为突破口,抓好高铁沿线客源地营销,不断丰富拓展旅游市场;同时,办好全国避暑小镇曾家山论坛、四川乡村文化旅游节、核桃文化旅游节、避暑节、冰雪节等系列节会活动,力争全年接待游客500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50亿元。**二是**大力发展商贸业。加快明月峡商贸一条街、曾家山生态康养旅游中心等商贸综合体建设,提升全区商贸服务业整体档次和水平;推进以七盘关农产品交易中心为主的市场建设,进一步打通农产品流通渠道和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三是**着力发展电商物流产业。紧紧围绕朝天电商综合服务中心、七盘关省级经开区电商产业园、转斗电商小镇、电商扶贫示范带等电商产业重点项目建设,促进全区电商产业大发展,创成国家级电商进农村示范县;加快“一港两园”物流项目建设,加大物流企业招引和落地力度,启动七盘关公路物流港和羊木铁路物流园建设;加强企业培育,力争入库规上服务企业1家,限上商贸企业3家,全年实现服务业增加值14.95亿元,增长10.3%。**四是**积极探索绿色金融。大力促进金融要素市场发展,加大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有效支持;切实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建立健全金融综合监管和功能监管机制;强力推进金融改革,加快推进朝天区信用联社改制组建广元农村商业银行,年内实现挂牌。

**切实抓好农业农村工作。**一是加快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新栽核桃

1 万亩、品改 3 万亩，实现产量 4.3 万吨；发展绿色蔬菜 36 万亩，实现总产量 90 万吨；出栏生猪 22 万头、土鸡 520 万只、肉羊 8 万只；发展食用菌 10000 袋；支持藤椒、魔芋、山葵、小水果等产业发展。二是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新引进培育亿元龙头企业 1 家、培育家庭农场 25 个、农民专合组织 25 家；大力实施品牌战略，加强“三品一标”农产品创建和认证。三是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要求，启动乡村振兴规划编制，出台乡村振兴实施意见；着力完善乡村组织，加强乡村党组织建设，鼓励和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加大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建成两河口乡万亩现代农业园区，巩固提升已建成现代农业园区；着力壮大乡村产业，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形成城乡一体化的农村发展新格局，促进农村增效、农民增收、乡村繁荣；着力改善乡村人居环境，加快“强村行动”，纵深推进全域新村，实现贫困村新村全覆盖；创新乡村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村规民约，引导广大村民讲文明、改陋习、树新风。

**大力夯实城乡基础。**一是进一步完善城乡规划体系。加快《广元市城市总体规划朝天区分区规划》《朝天区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的修编工作，完成曾家山片区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规划编制，进一步完善城乡规划体系。二是不断提升交通综合能力。全力推动七盘关至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108 国道改造升级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新建临安寺桥、中子柏树桥等 3 座桥梁，重点整治提升沙曾路、羊西路、曾李路等重要县乡道的通行能力，进一步完善贫困村村组公路建设，交通通行能力显著增强；三是着力加快城建项目建设。突出抓好小中坝旧城改造、凯成·尼斯商业广场等项目建设，启动实施城市外环线、潜溪路一段改造等项目，加快完善城市供排水、停

车场等基础配套，积极推动金堆新区基础配套建设，力争城镇化率提高2个百分点。**四是**大力加强农田水利建设。加快推进双峡湖水库、小农水、安全人饮等水利工程建设，积极做好嘉陵江闸坝、三滩沟堤防工程前期工作，力争年内开工建设；同时，加快实施1.7万亩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实现粮食产量10万吨、油料产量6000吨以上；大力实施“宽带乡村”和“农村电网”上档升级工程，加快农村信息化进程。

**深入推进改革创新。**一是全面深化改革。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扎实推进“三去一降一补”，采取转型与升级相结合方式，化解过剩产能，继续在减税、降费、降成本上加大力度，着力补齐脱贫攻坚、县域经济、公共服务发展短板。持续深化行政体制、国资国企、农业农村、生态文明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继续做好经济林木（果）抵押贷款等试点改革工作，建好农村改革综合试验区，不断增强改革定力，加强改革协同，提高改革整体效能，扩大改革受益面，为全区经济转型升级发展提供坚强保障。二是努力推进创新创业。持续深化区校合作，大力推进“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不断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着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力争科技对经济的贡献率达到48%以上；创新人才引进、培育、使用、激励机制，吸引更多科技人员、高层次人才、青年大学生迈入创新创业主战场，力争建成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园区。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一是加强生态环境建设。扎实开展大规模绿化全川广元行动朝天实践，全年治理水土流失10平方公里以上，完成绿化造林1.5万亩、退耕还林1万亩，力争森林覆盖率提高0.8个百分点、达到62%；加快国家园林城市、四川省绿化模范县创建；加强生态细胞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森林病虫害防治和森林防火等工作，筑牢嘉陵江上游重

要生态屏障。二是加强环境综合治理。坚决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加快实施嘉陵江白龙江流域（广元段）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全面落实“河长制”，加强两江流域综合治理和饮用水源地保护，确保水质稳定达标；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健全农村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机制，改善人居环境。三是加快低碳经济发展。大力发展清洁能源，积极推进沼气、天然气利用；大力推进以低碳技术创新为核心的企业技术改造，促进低碳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的推广应用；积极推进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四是切实抓好节能减排。严把产业政策准入关，严格限制高能耗、高污染和产能过剩项目，关闭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及工艺技术方案，万元 GDP 能耗大幅下降，完成市下节能减排目标任务；重点抓好工业、交通、服务业和机关等公共机构节能降耗。

**着力社会事业协调发展。**一是抓好民生保障。深入实施十大民生工程，认真办好一批民生实事，落实好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发挥好就业专项资金绩效，抓好返乡农民工、高校毕业生等人群就业创业援助工作，促进广大城乡劳动者就近就地稳定就业，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13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完善城乡居民参保、最低生活保障和城乡社会救助制度，逐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二是大力发展公平优质教育。认真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确保学前一年入园率稳定在 97% 以上；加快教育信息化、学校特色化发展，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确保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区）通过国家认定；完成朝天中学“省二级示范高中”创建，稳步推进教学改革；大力发展民办教育，多元发展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强化特殊教育；深入实施“四名工程”，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三是积极推进健康朝天建设。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

强公共卫生服务，实施全民预防保健行动，让群众方便就医、更好就医；不断健全药品供应保障机制；巩固全国基层中医药示范县区创建成果；启动“中国长寿之乡”创建工作，做好区妇幼保健院和羊木中心卫生院“二级乙等”创建工作；稳步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四是**繁荣发展文化体育事业。大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积极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加快推进曾家山养生文化展览馆建设，启动中子细石器遗址博物馆建设前期工作；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全面提升体育综合实力，加快推进体育产业发展，完成四川省第十三届运动会、第九届残运会和第四届特奥会承办及参赛任务。**五是**做好信访、安全等其他工作。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推进综治中心建设，持续推进农村雪亮工程建设，加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坚决防止发生群体性上访事件，严防安全事故发生，健全和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同时，持续做好民兵预备役、双拥优抚、防震减灾、关心下一代、人民防空、粮食安全、档案、统计、审计、工会、共青团、工商联、妇联、红十字会、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对台等工作。

各位代表，做好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不断开拓创新，与时俱进，求真务实，扎实工作，确保全面完成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为全力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而努力奋斗！

附件：朝天区2018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建议

附件

### 朝天区 2018 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建议

指标名称	单位	2017 年计划执行情况				2018 年计划	
		计划数	增长%	完成数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一、经济发展指标							
(一)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44.1	8.6	44.5	8.7	49	8.6
其中：第一产业	亿元	8.25	4.5	8.24	4	8.68	4.3
第二产业	亿元	22.75	10	22.78	9.7	25.37	10.1
其中：工业增加值	亿元	20.4	10.8	20.32	9.7	22.57	10
建筑业	亿元	2.35	10	2.46	10	2.8	12
第三产业	亿元	13.1	10.5	13.48	10.2	14.95	10.3
(二)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	11	—	12.5	—	11
(三)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50	21.7	50	21.7	62.5	25
其中：工业投资	亿元	18.1	17.9	18.1	17.9	22	21.5
技改投资	亿元	13.5	22.7	13.5	22.7	10	-25.9
(四)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8.11	12	18.21	12.6	20.5	12.6
(五) 进出口总额	万美元	94	—	94	—	108(以市下目标为准)	13
(六) 城镇化率	%	35.99	2	35.99	2	-	2
二、质量效益指标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	万元	21298	6.4	22108	12.7	23987	8.5
引进市外资金	%	52	20	58	35.7	63	21
三、民生民本指标							
(一)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8415	10	28290	9.5	30980	9.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0630	11	10580	10.5	11690	10.5
(二)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1300	—	1643	—	1300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4 以内		4 以内		4 以内	
(三)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	102	2 左右	102	2 左右	102	2
(四) 年底总人口	万人	20.9	—	20.9	—	21	21
人口自然增长率	%	3.5		2.3		6	

注：地区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行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的**  
**决 议**

2018 年 1 月 24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和 2018 年全区及区级财政预算,同意区人大常委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广元市朝天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 2018 年财政预算。

#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朝天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2018 年 1 月 23 日广元市朝天区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2018 年 1 月 23 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在对预算执行情况和预算草案报告初步审查的基础上，结合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 一、关于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审查认为，2017 年区人民政府及财税部门认真落实区委七届三次全会和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的工作主基调，始终保持专注发展和转型发展战略定力，坚定不移按照确定的目标任务，突出重点，细化措施，千方百计组织财政收入，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不断改善民生，全力保障重点支出，全面加强财政监管工作。全区财政总收入完成 222531 万元，总支出实现 221844 万元，四本预算均实现了收支平衡，大力促进了我区经济和社会事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全区呈现出经济快速增长、脱贫全面攻坚、改革蹄疾步稳、民生显著改善、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工作成效显著，成绩值得充分肯定。

审查指出，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中面临的一些困难和问题还是不容忽视的，主要反映在：一是收入增长乏力。二是资金调度困难。受区内部分政府性债务进入偿还期的影响，年内财政资金周转调度显得较为困难。三是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对这些问题，区人民政府应当高度重视并采取有



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二、关于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

审查认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全面贯彻落实了中央、省、市和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符合预算法和我区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收入预算安排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支出预算安排继续向民生保障、脱贫攻坚、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倾斜，突出了财政预算“收入预算实事求是、积极稳妥”和“支出预算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力而行、讲究绩效”的原则，区级 69 个一级预算单位的部门预算草案均依法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审查，符合全口径预算管理与监督的要求。预算草案是积极稳妥的，提出的 2018 年财政工作的措施是有力的。

区人大常委会建议，同意《广元市朝天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18 年财政预算。

## 三、工作建议

2018 年，全区财政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市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追赶跨越”工作主基调，突出“攻脱贫、稳增长、深改革、防风险、重环保、惠民生、强法治、保稳定、严治党”工作主线，扎实开展“脱贫摘帽年、项目决胜年、招商攻坚年、产业转型年、城建提升年、改革深化年、作风巩固年”活动，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全面研判应对融资监管趋严、部分投资收紧、偿债压力增大等方面的困难，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完成全年财政预算收支任务。根据代表们的审议意见，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如下建议：

（一）强化经济发展，进一步增强财政实力。要准确把握中央、省、市重大政策所带来的发展机遇，认真分析研究财政运行的新趋势，以项目投资为最大引擎，以产业发展为重要支撑，充分发挥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

动作用,在确保现有实体企业健康有序运转的基础上,加强重点企业培育,特别是龙头企业的培育,坚持工业强区不动摇,大力扶持实体经济,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做优做强农业特色产业,不断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和新的财源,增强财政增收后劲,确保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切实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二)强化结构优化,进一步提高支出绩效。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合理安排财政支出预算;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成本;不断完善民生保障体系,使支出增长继续向民生和社会公共领域倾斜,真正将财政资金用于支持实体经济和社会保障,努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现实的重点问题;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运用好绩效评价结果,提高财政支出效益。

(三)强化预算刚性,进一步提高监管水平。严格按照预算合理安排支出进度,依法规范财政支出行为;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口径,逐步加大保障力度;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管理;严格政府性债务限额管理;强化审计监督,加大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力度,确保预算刚性执行。

#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1 月 22 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 张满德

## 一、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市委七届五次全会、区委七届三次全会精神，认真执行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及区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坚持“依法理财、增收节支、统筹兼顾、惠及民生”的理念，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赶超目标，积极履行财政职能，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 （一）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

2017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108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375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12300 万元和置换一般债券资金 1879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16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92514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255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64 万元、置换一般债券安排支出 1879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0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92514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持平，实现了收支平衡。

####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7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17696 万元，其中：区本级收入 152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536 万元，置换专项债券 5700 万元，新增专

项债券 994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17696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基础设施、文化体育、社会福利、专项债务偿还等方面。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持平，实现了收支平衡。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7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 1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实现 1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区国有企业发展方面支出。

###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7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实现 12138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723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906 万元）。区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实现 11451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兑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8232 万元，支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219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68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4038 万元。

##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17 年，按照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及区人大常委会财经（预算）工委的初审意见。认真落实审计整改要求，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不断加强财政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职能，支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同时，主动接受区人大代表的监督指导，认真办理区人大代表有关财政方面的建议 3 件、区政协委员提案 7 件，办结率、满意率达到 100%。

**1、着力经济发展，增强财政实力。**认真分析研究经济发展新常态下财政运行的新趋势，准确把握中央、省、市重大政策所带来的发展机遇，积极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大力培植新的财源，增强财政增收后劲，确保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增长。一是大抓项目建设，充分发挥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大抓项目、抓大项目，切实夯实经济发展基础。二是振兴实体经济，在确保现有实体企业健康有序运转的基础上，加强重点企业培育，

再培育一批龙头企业，不断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三是做优做强特色产业，大力促进农民增收和农村经济发展。四是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扩大消费需求，提高社会购买力，大力培育新的消费热点，全力推进旅游、商贸、物流业快速发展。

**2、着力民生改善，优化支出结构。**一是继续加大民生投入，将脱贫攻坚作为第一民生工程，不断完善民生保障体系，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努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现实的重点问题。2017年全区民生保障支出11560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67%。不断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切实加强扶贫资金监管。年初区本级预算安排专项扶贫资金1500万元、设立扶贫小额信贷分险基金2300万元、教育扶贫救助基金500万元、卫生扶贫救助基金500万元、贫困村产业扶持基金2255万元、非贫困村产业扶持基金500万元。有效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22241万元，用于贫困村、贫困户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发展。扶持“三农”发展，加快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民生活和生产环境，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推进现代标准农田建设和中低产（农）田改造。突出强农惠农补贴资金的投入，及时足额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2442万元，帮助农民开展农业生产。投入26293万元，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兑现“三免一补”、贫困学生资助、营养改善计划等政策，支持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投入38361万元，推进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支持完善医疗卫生体系，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支持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和能力建设，落实贫困人口就医“十一免四补助”政策；提高困难群体社会救助标准，扩大救助范围，确保城乡低保、城乡医疗救助、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特殊群体补助等政策兑现；持续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扩大高校毕业生创业补贴享受范围和小额担保贷款扶持对象范围，支持劳务品牌培训、职业技能鉴定等促进就业创业活动。投入2349万元，支持文化体制改革，加

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支持群众体育健身活动、体育赛事和省运会残运会特奥会等筹备工作，推动全民健身。二是合理安排财政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切实将有限的财力用在保工资、保运转、惠民生、促发展上。2017年“三公经费”支出实现998万元，较上年合理下降。

**3、着力财政监管，提高预算刚性。**一是继续抓好预算法的贯彻实施，把预算法各项规定落实到财政工作中，增强预算法治意识，自觉把预算法的各项规定作为从事预算管理活动的行为准则。二是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口径，严格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合理安排预算支出进度，依法规范财政支出行为；强化预算执行，努力消化压缩存量资金规模，加强财政资金的统筹使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效益；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管理。三是全面公开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预决算透明度进一步增强。按照《预算法》和《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外，区财政预决算及68个区级部门均按照预算法规定时限、内容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了2017年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情况。四是扎实实施绩效评价。将重大项目建设资金及交通、卫生、教育系统专项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加强财政资金运行监管，选取13个重大资金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注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现绩效评价与部门综合预算的对接运用。五是强化政府性债务管理，对政府性债务严格实行债务限额管理，强化债务主体责任意识，将地方政府债务收支纳入预算管理，有效防控债务风险，动态管理地方政府债务。2016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184755万元，2017年举借债务55569万元，减少39955万元，2017年末全区政府债务余额200369万元，控制在2017年政府债务限额223221

万元以内，债务风险可控。

需要说明的是，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快报统计数据，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并与市财政办理结算后将会有一些变化，届时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二、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进结构性改革、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科学编制好 2018 年财政预算，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对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各项决策部署，促进经济“稳中求进、追赶跨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一）2018 年财政预算的指导思想和总体原则**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暨全省金融工作会议、市委七届六次全会、区委七届四次全会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落实“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坚持依法理财，统筹兼顾，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盘活存量用好增量；坚持民生优先，落实民生政策，保障重点民生支出；坚持勤俭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坚持改革创新，转变支持发展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领作用；坚持绩效管理，实现全口径预算，着力提升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 **（二）2018 年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根据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趋势、国家宏观调控总体要求，以及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确定的 2018 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重点任务，按照“收入预算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支出预算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力而行、讲求绩效”的原则，2018 年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如下：

根据收入预算编制原则，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落实结构性减税、普遍降费等因素影响，2018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23987万元，较2017年完成数增长8.50%；加上返还性收入2872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50753万元、盘活存量资金1936万元、2017年度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809万元后，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80357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803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234万元，国防支出126万元，公共安全支出4181万元，教育支出12715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19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96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85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768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01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088万元，农林水支出13606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162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814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82万元，金融支出81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5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306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39万元，预备费100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3465万元，债务发行费用31万元，其他支出2300万元（年初预留切块资金），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09万元，上解省市支出264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000万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2000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00万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83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72.73万元，本年收支结余10.27万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5972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4265万元。本年收支结余170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5745万元。

### **（三）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情况**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50753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35594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4428万元、结算补助收入849



万元及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7416 万元，安排用于保工资、保运转方面支出。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037 万元，安排用于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村道维修等方面支出。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700 万元，安排用于环境保护方面支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729 万元，安排用于村级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方面支出。

#### **（四）全区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情况**

**一是持续支持教育发展。**安排资金 12715 万元，支持推进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减免孤儿、残疾儿童和家庭经济困难在园幼儿保教费，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支持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学生支助、学费减免，积极落实公办普通高中学校经费保障机制，继续贯彻落实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农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

**二是促进文化体育与传媒事业发展。**安排资金 966 万元，巩固美术馆、文化馆（站）、公共图书馆免费开放成果，推进村级文化室、广播“村村响”及电视“户户通”建设，支持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设备更新改造，实施系列文化惠民工程，构建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三是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安排资金 10185 万元，构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促进养老服务业发展。提高城乡低保和优抚对象补助水平，全面实施临时救助制度，向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及时为困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实施积极就业政策，扩大就业规模，进一步促进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和农民企业家创业就业。

**四是强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保障。**安排资金 7689 万元，巩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全面覆盖成果，继续推进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加大重特大疾病保障力度，支持实施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继续实施取消县级公立医院药品加成政策，巩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全面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成果。

**五是坚持夯实农业基础。**安排资金 13606 万元，继续推进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项目，继续实施农业保险补贴政策，积极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加快推进农村综合改革，不断提升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高村级组织服务群众的能力；区本级安排 2300 万元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进一步加大精准扶贫工作力度，确保 2018 年全区脱贫摘帽。

以上区级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批准。同时，区级 69 个一级预算单位（涉密单位除外）2018 年部门预算草案已报送大会，请予审查。

### **（五）2018 年财政改革与管理工作**

2018 年，全区财政工作将牢固树立改革创新的理念，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着力抓好收支管理、民生工程、财政改革、脱贫摘帽等各项重点工作，推动财政事业健康持续发展。

**一是狠抓财政收入增长，培育壮大重点财源。**认真贯彻落实财政收入组织政策，把组织财政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切实做到应征尽征，及时征缴入库；加大财源培植投入力度，增强财政发展能力，聚财为民，为全区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二是加快支出执行进度，提高预算绩效评价。**指导、督促各预算单位加快支出进度，提升部门预算的执行率；从严控制预算追加，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使支出增长继续向民生方面倾斜、向社会公共领域倾斜，真正将财政资金用于支持企业发展和社会保障。抓好预算绩效管理，运用好绩效评价结果，提高财政支出效益。

**三是创新财政支持方式，发挥资金引导作用。**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加大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力度，通过财政补助、财政资金引导等政策支持，拓宽融资渠道，增加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供给。按照预算、进度和计划，统筹调度财政资金，均衡执行好年度预算。

**四是全力保障基本民生，决战决胜脱贫摘帽。**认真落实各项民生政策，

继续加大民生投入，强化资金监管，补齐民生短板，确保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比重稳定在65%以上。集中有限财力精准发力，综合施策，使扶贫资金直接惠及贫困户，充分利用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引导和撬动金融资本加大对扶贫领域的投入，坚决完成脱贫摘帽目标任务。

**五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全面落实《预算法》，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从编制到执行的各项规定和管理办法。坚决推行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制度，促进预算执行规范。有效防控政府性债务风险。加强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建立结转结余资金定期清理机制，有效盘活财政存量。

**六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肃财经工作纪律。**突出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将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主动落实《准则》、《条例》，推进内部控制工作，建立内部控制考评机制，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各位代表，做好2018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区委工作部署，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认真办理和落实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指导，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建议，坚持改革创新，严格依法理财，牢记使命，砥砺前行，为决战决胜整体连片贫困到同步全面小康跨越，努力为建成全面小康和建设美丽朝天作出新的贡献！

###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一般性转移支付：指中央政府对有财力缺口的地方政府（主要是中西部地区），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以及农村义务教育转移支付等，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是指以促进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目标，选取影响各地财政收支的客观因素，考虑地区间支出成本差异、收入努力程度以及财政困难程度等，按统一公式分配给地方的补助资金。

专项转移支付：指中央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地方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农业等方面。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18年1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梁黎主任受区七届人大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区人大常委会要在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委七届六次全会、区委七届四次全会精神 and 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系列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不辱使命，开拓创新，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努力奋斗。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18年1月23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梁黎

各位代表：

我受区七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

## 2017年工作回顾

2017年，区人大常委会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法定职权，着力推进区委决策部署落实。全年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6项，开展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23次，作出决议决定7项，开展专题询问1次，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9人次，依法终止代表资格7名，补选区七届人大代表4名，全面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了积极贡献。

### 一、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服从服务中心大局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坚持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区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地位，坚决执行区委决策部署，坚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充分发挥人大常委会党组的领导作用，紧扣区委中心和重点制定监督计划，始终做到与区委思想同心、目标同向、行动同力。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作出关于批准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方案、关于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任免及主任、副主任、委员宪法宣誓等重大决议

决定，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完成监察体制改革有关工作，确保区委意图圆满实现。认真开展调查研究，形成脱贫攻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特色产业发展、依法治区等专题调研报告 16 篇，为区委决策提供参考。

坚决服从区委安排部署，认真落实“六个一”工作机制，积极投身中心工作，全力服务改革发展大局。区人大常委会班子成员分别牵头负责曾家山创建农旅文融合示范区、罗圈岩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建设、嘉陵江八庙沟水电站建设、成广合作项目推进等工作，有力推动了全区阶段性重点工作任务的完成。扎实开展 5 个乡镇、7 个贫困村的联系帮扶工作，圆满完成 23 个拟退出贫困村及其贫困户的自查验收、整改督导工作，确保所联系的 2 个贫困村、牵头负责的 23 个拟退出贫困村顺利通过省、市考核验收和第三方评估。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联系的花石乡盘龙村脱贫攻坚工作接受省考核验收获得好评。全面完成招商引资工作任务，为生态康养、食品工业等领域重大项目落户朝天作出了积极贡献。认真开展西储粮油、元清农业等重点项目和企业联系工作，协调解决遗留问题和具体困难，为推进项目实施和产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 二、依法加强工作监督，助推经济跨越发展

**加强脱贫攻坚工作监督。**始终突出脱贫攻坚这个头等大事，组织开展专题视察和调研，听取和审议脱贫攻坚专项工作报告，把监督工作同脱贫攻坚自查验收、整改督导紧密结合，对标查验了 23 个拟退出贫困村及其 686 户计划脱贫户，入户调查了 876 户已脱贫户和非贫困户，形成关于 2017 年贫困村退出初验及其贫困户脱贫验收工作的情况报告和问题清单，提交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决策参考；形成关于 2017 年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和审议意见，指出政策落实、产业发展、基础设施、集体经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算紧时间帐，突出重难点，强力推进；反复讲政策，宣传引导，形成合力；注重平衡性，统筹兼顾，均衡发展”等工作建议，

提交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研究办理，为全区脱贫攻坚实现再战再胜贡献了人大力量。积极配合省、市人大开展脱贫攻坚工作暗访、专项工作评议调查，提出了工作建议，反映了基层诉求。

**加强重点工作监督。**紧紧围绕“项目决胜年”“产业转型年”等重点开展监督，首次专题询问区政府旅游工作，查找制约旅游发展的困难和问题，并对13个涉旅部门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着力助推旅游产业发展；组织视察西成高铁朝天站、大羊快速通道、陵江西路等重点项目建设，努力推动项目加快实施；深入调研8个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形成《关于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建设和经营管理情况的调研报告》报送区委，并印发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被确定为全区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大调研课题；专题调研全区电子商务发展情况，形成《朝天区电子商务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报送区委。出台了《朝天区创新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机制专项改革工作方案》，开展了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试点和县级统计局对乡镇统计工作统一管理改革试点工作第三方评估，积极推动重点领域改革。

**加强计划和财政工作监督。**听取和审议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2017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2016年财政决算和2017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方案，扎实开展财政资金在线监督，要求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大力组织财政收入，切实加强财政管理，优化支出结构，严控举债规模，防范债务风险。听取和审议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出台《关于完善审计工作和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的意见》，切实加强审计问题整改情况监督。

**加强民生工作监督。**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环境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调研城乡环境综合治理，配合开展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建议区政府



认真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聚力推进绿色发展。持续跟踪视察城区供排水处理和潜溪河治污工程，加强水源地保护，提高城区供排水保障能力，让城区人民吃上了放心水，城市环境得到了有效改善。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职业教育工作情况的报告》，视察教育信息化建设工作，督促相关问题解决。开展“两保”合一运行情况专题调研，提出加大医保政策宣传力度、强化医改保障服务等建议，助推医疗改革。全面落实“河长制”和县级领导联系学校工作要求，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完善区人大机关信访工作办法，进一步规范人大信访工作，全年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81 人次，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 三、切实加强法律监督，深入推进依法治区

**深入开展法制学习宣传。**组织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集中视察全区普法工作，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六五”普法工作及“七五”普法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依法作出《关于开展第七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坚持区人大常委会会前学法制度，专题学习了民法总则、预算法、环境保护法等 9 部法律法规，集中组织收看《法治中国》专题片，不断强化人大干部主动学法意识和依法履职能力。督促指导国家宪法日、“法律七进”等活动开展，积极宣传宪法、法律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切实推进依法行政。**组织开展体育法执法检查，提出加大公共体育设施建管、加大薄弱学校投入力度等建议，促进了大滩镇学生活动场地不足、城区群众健身场所不足等具体问题解决。组织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法执法检查，提出完善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开展综合执法等建议，关注了群众出行安全。配合省、市人大开展了水土保持法、网络安全法等执法检查。出台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的规定》，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切实保障公正司法。**听取和审议区法院关于“一年基本解决执行难”

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加强执行队伍建设、加快征信体系建设等建议，推进执行工作取得好成效。专题调研关于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提出了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落实工作保障、在最大限度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的同时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等建议。定期听取法检两院工作情况汇报，组织人大代表旁听法院庭审、参加检察开放日等活动，依法任免法律职务，全力支持法检队伍建设，积极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维护了司法公正和社会稳定。

#### **四、不断强化服务保障，增强代表履职实效**

**扎实开展“建设美丽朝天—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认真贯彻落实上级人大要求和区委决策部署，扎实开展“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和“建设美丽朝天—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组织代表积极参与“兴学风凝共识、建诤言献良策、攻脱贫助奔康、促发展建功业、走基层访民情”五大专项行动。全区省、市、区、乡四级人大代表结对帮扶 30 个贫困村、1500 余户贫困户，走访困难群众 5000 余人次，协调落实项目 30 余个，各级代表真正成为了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的主力军、排头兵。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经验在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中心组学习（扩大）会上交流；蔺丽苹代表在全市“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活动代表履职经验交流会发言；赵清明等一批代表的典型事迹被省、市、区媒体宣传报道。

**不断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量。**坚持人大常委会领导联系建议办理和重点建议督办制度，完善代表议案建议网上提交与办理机制，召开建议集中交办会和办理工作座谈会，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办理工作报告，专题视察重点建议办理情况，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热难点问题。区七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所提 67 件建议，承办单位均已办理完毕并答复代表，代表满意率达 100%。

**切实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坚持人代会前代表集中视察制度，增长了见

识，开阔了眼界；邀请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参加视察调研 260 人次，组织区、乡两级代表和人大干部参加全国、省、市培训 200 余人次，搭建了履职平台，提高了履职水平。协助市人大组织部分省、市人大代表视察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增强代表对朝天经济社会发展的关注和支持。定期向代表印送《区人大常委会公报》《民主法制建设》《人民权力报》等刊物，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

## **五、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人大工作水平**

**加强思想作风建设。**全面系统学习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重要会议精神。建立了机关党组和纪检组，坚持党组中心组、机关干部集中学习制度，定期研究党建工作，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号召人大系统干部向优秀共产党员梁刚同志学习，党员干部“四个意识”全面加强。坚决执行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和“两个责任”，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实施细则和市委“六个带头”、区委“七个加强”要求，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作风更加严实。以“活力人大、和谐机关”建设为载体，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常委会议事规则、代表工作等人大工作制度和机关管理制度，关心重视老干部工作和年轻干部培养，人大机关运行更加有序、规范、高效。

**加强乡镇人大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意见，组织乡镇人大干部 80 余人次参加了省、市人大培训，建设中子、曾家、李家乡镇人大和代表小组规范化建设示范点，召开了全区乡镇人大规范化建设暨“人大代表在行动”工作座谈会，积极推进乡镇人大和代表工作规范化建设。实行人大常委会工委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指导乡镇人代会、主席团例会，督导工作开展，不断提升乡镇人

大工作水平。

**加强对外宣传交流。**圆满承办了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信访室主任会议，承接了上级人大、有关部门和毗邻县区人大来我区调研、检查、考察 20 余次，参加了省、市人大农业工作会议并作交流发言。组织区人大常委会县级领导和委室干部参加全国、省、市人大举办的监督、立法等工作培训。在朝天门户网和朝天电视台开办人大工作宣传专栏，在省、市主流媒体刊发经验文章 8 篇，刊载信息 130 余条。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的一年，区人大常委会各方面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这些成绩的取得，得力于区委的坚强领导，得力于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得力于“一府两院”的积极配合和全区人民的大力支持。在此，我谨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与形势的发展、人民的期望、代表的要求还有不少差距。主要表现在：监督方式还比较单一，监督实效需进一步提高；代表履职服务保障需进一步加强；区人大常委会及其机关自身建设需进一步加强。对此，区人大常委会将高度重视，并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

## 2018 年工作安排

2018 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委七届五次、六次全会、区委七届四次全会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区委“123456”执政兴区总体思路，不辱使命，开拓创新，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加快跨越发展、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努力奋斗。

**一是聚力推动脱贫摘帽。**按照贫困县摘帽、贫困村退出、贫困户脱贫标准，扎实开展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乡镇、贫困村和人大机关帮扶花石乡盘龙村的脱贫工作，确保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对区政府脱贫攻坚工作开展专题询问。深入开展“脱贫攻坚—人大代表再行动”活动，切实强化人大代表在助力脱贫奔康中的示范带动作用。

**二是全力服务跨越发展。**聚焦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切实加强计划、预算监督，认真落实审计工作及审计查出问题向常委会报告制度，审议区政府环境保护工作、视察幸福美丽新村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朝天中学创省重、康养产业发展、重点项目建设等工作情况。聚焦民生问题，视察朝天中学创省重工作，审议“两保合一”后医疗机构的运行情况。抓好常委会决议决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跟踪督查，确保监督实效。

**三是全力推进依法治区。**切实加强“七五”普法工作监督继续开展常委会会前专题法制讲座，不断强化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理念。开展宗教事务条例执法检查，保障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加强对法检两院工作的监督，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法院执行工作情况的报告，积极推进司法体制改革，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听取和审议区公安分局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情况的报告，维护我区市场经济秩序和社会稳定。继续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推进依法行政。加强人大信访工作，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是不断深化代表工作。**认真开展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百千万”活动和代表回选区述职活动，认真执行代表履职监督制度和登记制度，表彰优秀代表议案建议及办理工作，充分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完善代表服务的机构和编制，加强代表培训和服务。进一步推进乡镇人大规

范化建设，深化“建设美丽朝天-人大代表在行动”活动，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模范表率作用。

**五是持续加强自身建设。**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的重要任务，始终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深入开展优秀共产党员梁刚同志学习活动，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加强乡镇人大工作指导和对外交流、宣传工作，进一步加强“活力人大、和谐机关”建设，不断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使朝天人大真正成为全面担负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成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各位代表，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目标更加催人奋进。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依法履职，为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努力奋斗！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  
决 议**

2018年1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并审查了区人民法院院长张艳秋所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18年1月22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院长 张艳秋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2017年工作回顾

2017年，我院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上级法院的监督指导下，在区政府、区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工作目标，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着力执法办案抓精品，司法为民抓精细，规范管理抓精准，队伍建设抓精良，深入推进法院各项工作，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 一、全面履行审判职责，保障全区发展大局

牢牢抓住审判工作主业，忠实履行审判职责，主动服务全区社会稳定和发展大局。一年来，共受理各类案件2103件，审、执结2065件，结案率为98.2%，法定审限内结案100%。

**依法惩处刑事犯罪，保障平安朝天建设。**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12件，审结112件，判处罪犯167人，其中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15人，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5人。严厉打击危害社会和谐稳定、侵财性的犯罪，审结故意伤害、“两抢一盗”、电信诈骗等犯罪案件26件50人；依法惩处涉毒犯罪，共审结此类案件14件19人；认真贯彻职务犯罪案件的司法解释，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3件，判处3人，与区纪委合作，利用“庭审课堂”公开审理了广元市林业和园林局绿化管理科原科



长蒲某受贿一案，全区机关单位负责人、各乡镇干部收看了庭审实况，为全区干部上了一堂生动的法制课，对全区干部预防腐败起到了很好的震慑作用；加大对破坏环境资源和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的打击力度，6人被判处有期徒刑。继续实施涉罪未成年人帮教工程，全面落实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

**稳妥审理民商案件，服务和谐朝天建设。**受理民商事案件1122件，审结1107件，结案率为98.7%。依法妥善审结劳动争议、医疗纠纷、住房消费、交通损害赔偿等与民生关系密切的案件，共审结此类案件246件，积极稳妥处理了明月峡收费站“8.9”重大交通事故案件；依法调解民间借贷、金融借款合同、物业服务合同纠纷等涉群体性案件，共调解此类案件184件；加强“三农”案件审判，审结拖欠农民工工资等案件146件，兑现农民工工资503万元。

**妥善化解行政争议，推进法治朝天建设。**受理行政诉讼案件14件，审结14件。加大对行政机关行政行为合法性的审查，同时积极探索行政案件协调处理机制，加强行政协调和解工作，妥善化解行政争议。健全当事人诉权保护、非诉案件审查等长效机制，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与监督支持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共对行政机关发出司法建议4份。积极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一年来，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

**全力攻坚“执行难”，维护诚信朝天建设。**受理各类执行案件801件，执结791件，结案率为98.7%，执结标的15935.9万元，实际执行到位率为59.07%。其中有财产可供执行467件，执结467件，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实际执行到位9414.78万元，执行到位率为90.2%。我院承诺“一年基本解决执行难”以来，这项工作得到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在联动机制、威慑机制、惩戒机制建设方面均走在了全市法院的前列，创新建立的《关于通报失信被执行党员、公务人员、人大代表

和政协委员的管理办法》、《对困难当事人进行社会救助和救济的管理办法》等三项机制被最高人民法院以《工作简报》形式转发全国各地法院学习；作为唯一的基层法院代表、参加了全省“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新闻发布会，向各界媒体通报了朝天法院“一年基本解决执行难”的经验做法和取得的成绩。积极开展“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集中攻坚年”专项活动，大力整治消极执行、乱执行、选择性执行。不断推进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制度常态化、系统化运行，通过多媒体、多渠道曝光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今年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 324 人，集中曝光失信被执行人 121 人、失信企业 9 家，对逃避执行、拒不执行的被执行人采取司法拘留 28 人，限制高消费 17 人。纵深推进专项执行活动，先后开展了全省“执行大会战”、“铁拳 2 号”等专项执行活动，均收到良好效果，中央电视台“今日说法”栏目以及财经频道《法治的阳光》栏目均以《八年执行路》为题对我院执行工作进行了报道，并被省高院表彰为“执行大会战先进集体”。

## 二、深入推进司法改革，不断增强司法公信

坚持把执法办案作为第一要务，把公正司法作为第一要义，积极推进司法改革，审判工作更加公正、高效。

**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今年以来，我院先后制定了《关于办案人员权力清单的规定（试行）》、《关于审判人员拖延办案责任追究的暂行规定》、《关于落实司法责任制的实施办法》等一系列司法改革配套制度，确保司法责任制落地落实；严格落实院、庭长办案制度，加强法官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已组建 7 个审判团队，设置“民事、行政”、“刑事、执行” 2 个专业法官会议，真正形成了“让审理者裁判、让裁判者负责”的工作格局。家事审判改革稳步推进。通过建立审判工作机制、创新家事审判思路、充实调解方式、发挥文化引领作用等改革，创新使用“离婚前 23 问”、“离

婚风险十本账”、危机婚姻适用“冷静期”等工作方法，大胆探索“六化、三中心、一基地、一学堂”的“6311”改革模式，不断为家事审判方式改革探索和总结出可行经验。积极构筑家事纠纷化解“专业化+群众化”格局，引入家事调查员，开展庭前家事调查，聘请家事调解员全程参与家事案件的调解，有效化解家事纠纷。自开展家事审判方式改革试点以来，审结涉家事纠纷案件905件，调解、撤诉869件，调、撤率达96%。我院家事审判方式改革经验先后在全省法院和全市法院家事审判改革工作推进会上作了交流发言，《人民法院报》以《“家人”解决家事纠纷无难事》、《广元日报》以《爱的审判，让家更美好》为题对我院家事审判改革工作进行了专题报道。

**加强刑事庭审实质化改革。**积极探索证人出庭、非法证据排除、庭前会议等制度机制，突出了庭审查清案件事实证据的功能作用。继续扩大刑案辩护工作，共为13名可能被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的被告人指定辩护人，律师出庭辩护率达97.8%；加大侦查人员出庭作证力度，所结案件中，侦查人员出庭作证8案，排除非法证据2案；继续落实刑事涉案财物集中管理处置改革，完成了涉案财物管理室的建设，实现了对刑事涉案财物管理处置的全程留痕、全程监控。

### **三、始终坚持为民司法，改革成果惠及于民**

始终把为民司法作为法院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强化便民利民措施，主动听取群众呼声，让改革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诉讼服务提档升级。**加强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整合诉讼咨询、案件受理、诉调对接、自主服务等功能，大力开展诉讼事务和非诉讼事务剥离工作，不断提高窗口诉讼服务水平；全面完成“三型法庭”建设，人民法庭均实现了自主立案和全域立案，大力推行案件繁简分流，实现了“机关人民法庭难案精审、人民法庭简案快审”的工作格局，人民法庭审理的民事案件

占全院民事案件的 62%，切实发挥了前沿阵地化解矛盾的作用；充分利用互联网服务，积极探索网上立案、全域立案、远程开庭、远程接访、视频调解，减轻群众诉累，全年网上自主立案 167 件；加大司法公开力度，继续坚持阳光司法机制，推进立案、审理、裁判、执行信息网上全程公开，及时全面地公开审判流程节点信息。今年来，在中国庭审直播公开网和新浪网同步直播庭审 45 件，实现员额法官直播庭审全覆盖，裁判文书公开、审判流程公开、执行信息公开均达 100%。

**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开通立案“绿色通道”，为伤残、妇孺、贫困等人员实行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对经济困难的当事人，依法缓、减、免诉讼费用，一年来，共为 36 件案件的当事人减缓免诉讼费 32.4 万元，确保经济困难的当事人打得起官司。加大司法救助力度，为生活困难而被执行人又暂无履行能力的申请人发放执行救助金 15.98 万元，让当事人感受到司法的人文关怀。

**加大巡回审判力度。**充分发挥“片区法官”作用，通过就地开庭，到案发地巡回审理等方式，既方便当事人诉讼，又起到了“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家事法庭先后到西北、中子、沙河等地选择有典型意义和教育目的的赵岗与赵明邻里之间排除妨害、黄后秀家庭财产分割等案件进行巡回审理，民庭法官选择机动车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到交通事故巡回法庭、保险公司等进行巡回审理；协助市法院在曾家小学巡回审理了胡勇故意伤害（致人死亡）一案，均收到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一年来，我院开展巡回审理 178 件，在以案释法的同时，就近、就地化解了矛盾纠纷。

#### **四、主动接受各方监督，深化司法透明指数**

始终牢固树立“监督就是关心支持，接受监督更是义务”的理念，自觉将司法活动置于各方监督之下，不断拓展监督渠道和载体，努力深化司

法透明度。

**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积极落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常态化联络机制，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代表议案2件。组织代表开展庭审观摩、座谈讨论、“法院开放日”等活动，广泛听取代表意见建议。认真做好区人大常委会专项审议我院“一年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严格按照审议意见抓好整改落实。今年来，人大代表参与监督和化解我院涉执信访案件7件，旁听案件庭审6次，邀请代表参加“法院开放日”、“12.4宪法日”宣誓等活动120余人次。

**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加强与政协沟通联络，及时向政协通报法院工作，积极邀请政协委员监督案件审理和执行、参加“法院开放日”、观摩庭审、视察法院工作等活动，切实发挥民主监督职能，一年来，向政协通报工作2次，邀请政协委员视察法院工作50余人次，走访政协委员80余人次。

**依法接受检察司法监督。**全面落实《检察监督提前介入执行和信访工作的规定》，邀请检察机关参与执行、协调化解涉诉信访案件12件，认真办理检察建议6件，整改财产刑执行监督案件2件。

## **五、全力服务工作大局，践行法院使命担当**

始终将法院工作成效放在服务大局中检验，延伸司法职能，积极能动司法，不断增强法院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担当。

**聚焦绿色发展。**制定了《关于聚力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实现绿色崛起为全区经济发展提供司法保障和服务的意见》。设立环境资源审判庭，专项负责审理我区大气、水、土壤防治“三大战役”中的案件；设立“曾家山旅游与环境资源巡回法庭”，专项审理旅游纠纷，共审结涉旅游纠纷案件13件，营造了良好的旅游环境。

**聚力脱贫攻坚。**积极协调项目资金，加大对帮扶村的公路硬化和宽带

网络等基础设施建设，硬化通村公路 7.8 公里，完成了水、电、通讯网络等建设；自筹资金 5 万元，协调项目资金 30 万元，向上争取专项扶贫资金 10 万元，阵地建设上档升级；统筹规划脱贫项目，引进土鸡养殖 3000 余只，培育集体经济实体 1 个，发展电商平台 1 家，为每户贫困户争取创业资金 3000 元，解决就业 4 人，帮扶队员捐赠物资达 2 万余元；积极开展法制扶贫，先后为帮扶村开展“防范电信诈骗”、“婚姻家庭矛盾化解方法”等法治讲座 4 场，举办法制夜校 1 期，修建了以“家风、家训”为主题的法制文化墙。险峰村 25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中已有 8 户成功脱贫，15 户在今年省、市、区脱贫验收和督查中，已达脱贫标准，为确保全区 2018 年整体脱贫摘帽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服务重点工作。**认真做好“危、破”企业重整、债务清算等工作，专门成立“办案执行组”，办案人员数十余次奔赴成都、辽宁、上海等地异地协调、就地调解，成功处置西储粮油烂尾工程；通过协调其他债权人放弃房屋抵押权，并促成银企合作，为鑫地源财富港停建工程恢复施工创造有利条件；积极协调城建、规划、消防等部门解决明月峡蜀道商业一条街烂尾楼的遗留问题，化解债权人阻止施工矛盾，目前明月峡蜀道商业一条街第一期工程即将全面竣工。

## **六、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公正司法能力**

始终把政治过硬、业务过硬、纪律过硬、作风优良作为法院建设的根本要求，努力塑造法院清明、队伍清廉的良好形象。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组织全院干警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展了“学习十九大、向党说句心里话”演讲比赛及撰写心得体会活动；扎实开展“四对照四提升、做忠诚卫士”专题教育活动，继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确

保法院工作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切实履行“一岗双责”，聚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心任务，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持续纠正“四风”问题，开展了工作作风、司法作风集中整顿，努力提高干警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的能力，确保每位干警都能守住廉洁自律、公正司法的底线。今年来，组织全院干警开展了廉政宣誓、重温入党誓词、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活动，同时纪检组提醒谈话4人，全院通报批评1人，发出审务督查通报6期。

**加强职业能力建设。**坚持不懈开展“三评查”、“栈道学堂”知识讲座和教育培训等活动，全面提升队伍的司法能力。开展庭审观摩8次，制作案件质量评查通报12期，重点评查发改案件，并形成了长效机制，同时将案件质量评查结果作为年终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以庭审观摩、案件评查为载体，不断提升法官队伍的法律适用、庭审驾驭、诉讼调解、文书说理、判后答疑和案件执行等六种能力，着力打造一支业务精良的职业化法官群体。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院各项工作均取得了可喜的成绩，羊木家事法庭荣立集体二等功、我院荣立集体三等功、2名干警荣立个人三等功、3名女法官荣获省、市“三八红旗手”荣誉称号、26名干警分别获省、市、区委表彰奖励；创新建立的“五联机制”被最高人民法院表彰为优秀信息，并得到市委书记王菲的高度肯定，批转全市法院学习，同时，执行工作、家事审判改革等工作得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邓光志、市政协主席杨凯的充分肯定。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坚强领导、人大有力监督、政府大力支持、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关心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法院全体干警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法院工作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个别干警政治意识和大局意识还不够

强，对新常态下审判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把握不准，应对不够及时和有力；一些案件审理时间较长，执行不到位，审判质量和效率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司法责任制改革任务还很繁重，司法规范化和基层基础设施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特别是审判法庭异地建设还没有实质性进展。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并加以解决。

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我们深刻体会到，只有始终坚持执法办案第一要务，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充分履行审判职能，就一定能为推进“决胜脱贫攻坚、实现全面小康、建设美丽朝天”提供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服务；只有始终坚持公平正义第一要义，严格依法办案，确保程序公正和实体公正，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就一定能够树立司法权威，提升司法公信力；只有始终坚持为民司法这一根本，用心听民声，用心解民忧，努力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就一定能够赢得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最大理解和支持；只有始终坚持党委领导这一保证，就一定能够战胜各种困难，排除各种干扰，冲破各种阻力，确保法院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不断前进。

## 2018 年工作安排

2018 年，我院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委七届六次全会、区委七届四次全会精神，认真践行公正司法、为民司法工作主题，忠实履行审判职责，全面强化队伍建设，为决战决胜脱贫摘帽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一是坚定不移地服务发展大局。**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强化前沿意识、创新意识、大局意识，将保障全区建设作为服务大局的首要任务。坚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决策部署上，找准工作着力点和落脚点，加强对全区脱贫司法需求形势的分析研判，强化司法应对，妥善审理扶贫领域



经济案件和民生案件，为全区决胜脱贫摘帽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是坚定不移地履行职责使命。**高效审理民商事案件，保障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加强民生案件审判工作，依法化解劳动、就业、教育、扶贫领域发生的各类纠纷；坚决打击危害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依法惩处故意伤害、“两抢一盗”、涉毒等严重影响群众安全的犯罪和非法集资、电信诈骗等经济型犯罪；加大诉权保护力度，依法履行司法审查职能，促进法治政府建设；综合运用信用惩戒、罚款拘留、追究刑事责任等手段，切实解决“执行难”。

**三是坚定不移地落实司法为民。**切实发挥“郭兴利工作室”、“汪叶工作室”、“家事法律服务中心”功能，打造服务群众升级版，继续引入律师、人民调解员等入驻工作室和服务中心，提供法律咨询，为群众提供形式多样、方便快捷的“订单式”服务；强化多元化解纠纷解决机制，引导群众更多选择非诉讼渠道解决矛盾纠纷；着力推进“智慧法院”建设，逐步实现网络数据服务决策、服务审判、服务管理、服务改革、服务群众的目标。

**四是坚定不移地抓好队伍建设。**认真组织开展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加强全院干警理想信念教育，全面增强“四个意识”；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提高院党组的创新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加强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提高干警服务大局、化解矛盾、解决问题的能力；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真正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以零容忍的态度惩治司法腐败，筑牢公正廉洁司法底线。

各位代表，面对新时代新要求、人民群众新期待，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大力弘扬“红船精神”，扎实工作，奋发进取，全力开创法院工作新局面，为决胜脱贫奔康、全面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 《工作报告》相关用语说明

1、犯罪记录封存：《刑事诉讼法修正案》第二百七十五条规定：“犯罪的时候不满十八周岁，被判处五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的，应当对相关犯罪记录予以封存”。对犯罪的未成年人实行犯罪记录封存制度主要目的是给有过犯罪记录的未成年人避免前科带来的负面影响，能够平等地享有与其他正常人一样的权利，使其真正改过自新，回归社会。

2、家事审判方式改革：2016年4月5日，最高法院部署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自2016年6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选择100个左右的基层法院和中级法院，开展为期两年的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试点工作，我院被列为该项改革试点法院。改革的具体要求：一是依托司法人员分类管理制度改革，探索家事审判机构和队伍专业化改革；二是完善家事审判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三是探索专业咨询和辅导机构协助家事案件审理机制；四是延伸家事审判的社会辐射功能；五是推动建立反家庭暴力整体防治网络；六是推进家事审判专业化机构建设。

3、“三评查”：省高院制定了《关于全省法院案件质量评查的规定》，重点对员额法官所办理的案件质量、庭审质量、裁判文书质量进行评查，（简称为“三评查”），并将评查结果作为员额法官年终绩效考核、退出员额的重要依据。

4、蒲强受贿案：被告人蒲强在担任广元市林业和园林局绿化管理科原科长期间，利用职务之便，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他人人民币101万元，于2017年9月28日被我院以受贿罪判处其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50万元，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101万元。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  
决 议**

2018年1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听取并审查了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所作的《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18年1月22日在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李红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2017年检察工作回顾

2017年，在区委和市人民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在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政府的大力支持、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区人民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加快跨越发展、决胜脱贫奔康、建设美丽朝天”工作主题，坚持以司法办案为中心，以司法改革为动力，全面履行检察职能，全面加强队伍建设，为朝天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 一、主动服务全区工作大局，维护健康有序的发展环境

主动服务经济发展。依法惩治涉众型经济犯罪，批捕破坏市场经济秩序、新型网络诈骗、影响项目投资和产业发展等犯罪5人。突出抓好打击和预防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领域职务犯罪工作，立案查办职务犯罪4人，开展专题预防、行业预防、警示教育5次，发出预防检察建议2件。办理涉企案件3件14人，妥善办理市林业和园林局绿化管理科原科长蒲某受贿等典型案件。为政府采购、工程招投标等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171次。

主动服务脱贫攻坚。全年立案查处涉及扶贫领域职务犯罪5件5人，针对扶贫资金管理和使用提出检察建议2件，开展预防宣讲4次，编制并

发放预防职务犯罪读本、挂图 2000 余册。完善并落实柏杨乡中东村脱贫攻坚工作近期和长远规划。抓水电路网，协调投入项目资金 200 余万元，推动道路、水池、电网等基础设施建设。抓产业扶贫，组织群众参加种养殖技术培训，发展药材、蔬果等产业 50 亩。抓基层党建，启动村委会易地搬迁，协助村级换届，开展党组织共建活动，推动规范化建设。

主动服务生态环境保护。紧紧围绕区委部署，布局生态环境资源检察工作格局，认真落实“用司法保障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建设”的工作要求。加强与林业、环保、国土等部门协作，召开联席会议 6 次，受邀参加联合执法和环境整治集中行动 9 次，增强生态保护合力。持续开展打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专项活动，起诉 6 人。深入曾家山景区、经济开发区等地，开展重点工程建设职务犯罪预防专题调研、环境资源保护法制宣传 7 次。

## 二、依法打击刑事犯罪，维护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批准和决定逮捕 71 人，起诉 163 人。严厉打击严重暴力和多发性侵财犯罪，批捕杀人、抢劫、盗窃等犯罪 24 人，起诉 63 人，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31 人。从快从重打击过境毒品犯罪，批捕 34 人，起诉 19 人，提高审级 21 人，被法院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 18 人，判处无期徒刑 6 人，判处死刑 3 人。开展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和破坏环境资源犯罪两个专项行动，批捕 2 人，起诉 6 人。严把案件质量关，全年无错捕漏捕、无错诉漏诉、无无罪判决案件。

加强人权司法保障。全面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司法政策，不捕 11 人，不起诉 5 人。对无羁押必要的 7 件提请批准逮捕案件变更强制措施。严格落实非法证据排除规定，排除非法证据 7 件。健全和落实“轻刑快办”工作机制，提升审查逮捕、审查起诉效率，依法快速办理轻微刑事案件 13 件。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成立“护朝阳”未检工作室，落实专人专办、“捕

诉监防”一体化、犯罪记录封存等制度，开展“防校园欺凌”、“防性侵”、“防毒品”等法制教育8场。

积极化解社会矛盾。进一步拓宽诉求表达渠道，妥善处理群众控告、举报、法律咨询63件。运用“检调对接”机制调处矛盾纠纷6件，依法及时办结群众信访案件13件。积极引入律师参与化解涉法涉诉信访案件4件。健全司法救助机制，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7件，发放救助资金4.8万元。通过支持起诉，为弱势群体追索劳动报酬近29万元。在十九大召开前夕，对重点信访人员开展稳控工作，对社区矫正人员开展集中检察监督，妥善预防处理群访事件。控申接待室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连续18年实现涉检到市赴省进京“零上访”。

### **三、坚决惩防职务犯罪，维护清正廉洁的政务环境**

依法查办职务犯罪案件。立案查办职务犯罪案件7件7人，其中贪污贿赂案件5件5人，渎职侵权案件2件2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300余万元。围绕民生领域办案，始终把查办社保、民政等民生领域的贪渎犯罪作为重点，查办涉农惠民领域职务犯罪案件3件3人，立案查办了马家坝乡七一村党支部原书记王某生贪污群众生态公益林补偿金17.1万元等案。紧盯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办案，查办国土、石油等领域职务犯罪案件3件3人，成功查办高检院督办的中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项目管理处原处长肖某岭受贿30万元一案。

切实加强职务犯罪预防。加强侦防一体化建设，结合办案开展预防调查3次、提出预防检察建议5件、开展警示教育2次。加强职务犯罪预防宣讲，组织法制宣讲5次，组织“国有企业预防腐败典型案例剖析会”等集中教育活动2次，受教育干部1000余人。广泛开展群众性预防，先后到大滩、麻柳等乡镇为群众开展预防宣传7批次，通过“两微两端”，向外界推送职务犯罪预防信息15条。《关于预防“小金库”引发职务犯罪》

专题调查报告，在省检察院优秀预防调查报告评比中获一等奖。

#### **四、积极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司法环境**

全面加强诉讼活动监督。加强立案监督，办理刑事立案监督案件9件9人，其中，监督侦查机关立案7件7人，撤案2件2人。加强侦查活动监督，纠正违法6次，依法追捕漏犯1人，追诉漏罪4条、漏犯6人。加强审判监督，提出纠正审判活动违法意见1件，提出量刑建议20件，对认定事实错误和量刑不当的刑事判决提出抗诉1件1人，广元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发回重审。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督促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刑事犯罪案件5件，公安机关立案5件。

积极拓展民事诉讼监督。切实加大民事行政检察工作力度，对认为裁判确有错误的民事行政案件提请抗诉1件。对审判、执行不规范行为提出检察建议4件。积极探索开展行政违法行为监督，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5件。采取民事和解方式解决诉讼纠纷案件2件。办理支持起诉案件13件。认真落实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办理公益诉讼案件2件。

稳步开展刑事执行监督。进一步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完善纠防超期羁押措施，确保各诉讼环节羁押“零超期”。开展社区矫正专项监督检察2次，纠正社区矫正不规范执法行为6人次。深化财产刑执行监督，监督案件2件，发出书面纠正违法或提出检察建议6件次。

#### **五、全面加强自身建设，营造凝心聚力的干事环境**

加强思想政治和检察文化建设。坚持党的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四对照四提升 做忠诚卫士”专题教育，坚定理想信念。拓展“栈道讲堂”内容，开展“重温入党誓词”、“书香检察”、“青年干警法律研讨”等活动，丰富学习教育形式。加强检察文艺作品创作，微视频《归来向远方》被省委政法委展播。组织摄影比赛、趣味拓展比赛，积极参加各类文娱竞赛，增强队伍凝聚力、

战斗力。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持续完善公务接待、执法执勤用车管理等制度，及时通报典型案例，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和检务督查，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及时发现和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一步促进干警转变工作作风、公正廉洁司法。一年来，无一人因党风廉洁问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

加强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建设。坚持实施人才强检工程，以培养专业性、实战型人才为重点，组织或参加“旁听庭审”、“公诉论辩赛”、“检察官联席会议”等活动，分层分类开展综合素能、专项业务、岗位技能培训14批28人次。加强理论研究能力锻炼，积极参加上级检察机关组织的理论研究，完成专项课题3个，《完善检察业务考评体系的实证分析与思考》在全市课题评比中获一等奖。

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加大规范化建设力度，全面推进基层人民检察院“八化”建设，顺利通过检查验收。在区委、人大、政府、政协的重视支持下，办案及专业技术用房即将投入使用。按照“推进建设、突出应用、加强管理”的工作思路，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改造升级，启动创建省级科级强检示范院工作。

## **六、全力落实改革任务，营造规范高效的改革环境**

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完成“员额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分类管理，设立检察官办案组织10个。进入员额的班子成员率先示范，全部以员额制检察官身份参与业务部门办案。严格执行权力清单和办案流程监控、质量评查、业绩考评、错案责任追究制度，加强检察官履职监督，确保权责明晰。

积极配合监察体制改革。以强烈的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坚决拥护、



自觉支持、全力配合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广泛开展谈心谈话，统一思想和行动。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加强与区纪委无缝对接，及时配合做好编制人员、办公办案设备、案件线索的划转移交，全力做好监察体制改革任务中检察环节的各项工 作。

有序推进其他改革任务。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庭审实质化改革，听取辩护人意见 57 件（次），申请侦查人员、鉴定人、证人出庭 3 次。上线运行涉案财物管理处置系统，通过公检法涉案财物信息平台推送和接受信息 176 条。认真梳理人员编制使用情况，集中摸排清理固定资产，积极做好省以下人财物统一管理的相关准备工作。

### **七、自觉接受内外监督，营造公开透明的执法环境**

强化外部监督。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政协的民主监督，主动向人大、政协报告工作，邀请代表委员视察检察工作、观摩庭审 4 次，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 2 次，走访代表委员 60 余人次，办理代表议案 1 件，邀请人民监督员 5 人（次）监督案件 2 件。

强化内部监督。深入开展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回头看活动，上线运行案件流程监控系统，对所有案件流程实行网上操作、全程监控，发出案件预警、流程监控通知书、流程监督通报 194 次，评查案件 32 件，开展不立案审查 2 件。

强化社会监督。落实新闻发布和新闻发言人制度，组织新闻发布会 2 次，在检察日报、正义网、广元日报等各级媒体刊发稿件 52 篇，播放专题电视节目 6 期，依托新媒体及时发布工作动态、公开案件信息 520 条次。

各位代表，一年来，区检察院各项工作稳步推进，8 项工作、3 个集体、15 名干警获得区级以上表彰奖励，涌现出全区“2014—2016 年度法治人物”、“政法标兵”等先进个人，获得全市“最佳文明单位”、“法治宣传教育先进集体”、“学法用法示范机关”等荣誉称号。这些成绩的取得，

离不开区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离不开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离不开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与支持。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检察院全体干警，向关心、支持检察工作的各位领导、各位代表以及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面对依法治国的新形势，个别干警担当意识不够，司法理念和执法作风有待进一步转变；二是面对司法改革的新方向，检察人员的管理方式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司法行为有待进一步规范；三是面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常态，队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和干警的综合素质有待进一步提升，专家型领军型人才缺乏。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推动解决。

## 2018 年工作打算

2018 年检察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市委七届六次全会、区委七届四次全会和省市检察长工作会议精神，主动适应新形势新变化新要求，始终聚焦检察监督主责主业，不断更新司法办案理念，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为决战决胜脱贫奔康，奋力推动执政兴区各项事业再上新台阶，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新的贡献。

**（一）讲政治顾大局，坚持党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检察工作，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确保正确政治方向。认真贯彻上级决策部署，坚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检察工作的各个方面。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

责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和监督条例，切实加强机关党的建设。

**（二）保稳定促发展，加大监督力度。**依法严惩各种严重刑事犯罪活动，继续推进惩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破坏环境资源犯罪专项行动，不断加大电信网络诈骗、非法集资犯罪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牢固树立、坚决落实新发展理念，围绕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履职尽责。高度重视防控经济金融风险，努力保障经济安全。切实加强产权司法保护，依法维护企业、公民产权和合法权益。

**（三）明趋势补短板，提升监督水平。**积极适应检察职能重大调整后的新形势，把握宪法定位，加强检察监督，为全面依法治国发挥作用。构建以抗诉为中心的刑事审判监督格局，大力推进民事行政检察监督，积极探索公益诉讼的方法途径，持续强化刑事执行检察监督，进一步深化控告申诉和未成年人检察监督工作，促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维护宪法法律权威。

**（四）强素质提能力，加快队伍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新形势下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意见》，以新的认识指导新的实践，按照“五个过硬”要求，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司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检察队伍。制定实施人才培养计划，创新培训教育的内容、方式和机制，着力解决“本领恐慌”，提升检察队伍业务技能。

**（五）抓公开促监督，规范权力运行。**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落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检察工作的审查意见，及时办理人大议案和政协提案。持续深化检务公开，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社会监督、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实现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把检察工作置于人民群众的监督之下。

各位代表，新时代要有新气象，更要有新作为，我们决心在区委和市

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以只争朝夕的紧迫意识、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和创新争优的信心决心，全面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努力为决战决胜脱贫摘帽，同步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作出更大的贡献！

## 有关用语说明

**刑事执行监督：**按照修改后的刑诉法及相关司法改革部署，检察机关“监所检察部门”更名为“刑事执行检察部门”，其工作职责除了原有的对看守所、监狱、社区矫正机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外，还增加了对法院执行没收违法所得及其他涉案财产活动的监督、对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执行活动的监督、对强制医疗执行活动的监督，以及对被逮捕后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进行羁押必要性审查等新增监督职责。

**羁押必要性审查：**是《刑事诉讼法》赋予检察机关保障在押人员权利的一项新增职能，即人民检察院对被依法逮捕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可依据自身职权或犯罪嫌疑人的申请，对其羁押的必要性进行审查。对不需要继续羁押的，检察机关可以建议办案机关予以释放或者变更强制措施。

**两微两端：**是指检察机关微博、微信、门户网站、人民检察院信息公开网。

**员额检察官：**是指根据中央和最高人民检察院规定，从具有助理检察员以上法律职务的人员中，经过严格的标准和程序择优选任，依法行使检察权的人员。入额检察官必须在司法一线办案，按照“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的原则，依法独立对案件提出处理意见或作出处理决定，并承担相应的办案责任，对案件质量终身负责。

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2017年6月28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正式通过修改《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的决定，以立法的形式确立检察机关具有提起公益诉讼的职能，即检察机关根据法律规定，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四大领域，对造成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损害或者有损害危险的违法行为，可以提起公益诉讼；针对行政机关在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遭受损害过程中的不当履职、怠于履职行为，检察机关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履行诉前程序，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行保护公益职责，督促无效后检察机关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公益诉讼，确保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 关于代表议案处理意见的报告

2018年1月23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根据主席团的规定，截止2018年1月23日上午12时，议案审查委员会共收到代表十人以上联名提出的议案1件。即：第四代表团粟舜成等15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打造北门天街朝天关的议案》(第1号)。

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查认为，《关于打造北门天街朝天关的议案》(第1号)提出再建“北门天街”朝天关，打造“十里画廊，漫游朝天关”旅游新品牌，建成朝天除朝天阁外又一新地标，对于保护历史文化，带动朝天关沿线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融合，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具有较强的参考价值。经议案审查委员会认真讨论和研究，认为所提事项不能列入大会议程，主要理由如下：

一、该议案所提“朝天关”位于剑门蜀道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明月峡片区保护范围内，同时也是剑门蜀道申请“世界双遗产”提名地之一——明月峡片区的核心保护区，依照有关规定属于禁止进行旅游开发的区域，建议的措施难以落实。

二、该议案所提出的各项工作建议，未提供相应权威机构的论证或者成熟的规划方案，如果作为议案列入大会议程进行审议，可能会造成思想认识上的混乱。因此要慎之又慎，有待更深一步的论证和研究。

三、该议案所提的事项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当属于区人民政府行政职权管理范围内的事项，可以交由政府相关部门进行论证和研究，提出更加成熟、更具可行性的方案，再决定如何处理比较妥当。

根据审查结果，议案审查委员会建议，将上述1件议案转为工作建议，交由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研究处理，并将研究处理结果答复代表。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一号)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1月24日选举彭鸿为广元市朝天区监察委员会主任。

现予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18年1月24日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二号)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1月24日选举张满德为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现予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18年1月24日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三号)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1月24日选举白玉为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现予公告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

2018年1月24日

附:

### 彭鸿同志简介

彭鸿，男，汉族，四川旺苍人，研究生，1972年4月生，1991年9月参加工作，1996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常委、纪委书记，广元市朝天区监察委员会主任。

#### 主要简历:

1988.09—1991.07 广元师范学校学习;

1991.07—1991.09 待分配;

1991.09—1994.01 旺苍县英萃小学教师(其间:1991.01—1993.12四川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专科自考学习,1993.07—1993.12借调旺苍县委政研室工作);

1994.01—2002.04 中共旺苍县纪委、县监察局工作,1997.03任教育研究室主任,1998.05任办公室主任,1999.04任县纪委常委,2002.02任县监察局副局长,2002.03任正科级纪检监察员;

2002.04—2012.09 中共广元市纪委、市监察局工作,2002.04任办公室正科级副主任,2008.09任办公室正科级主任(其间:2000.01—



2005.07 四川大学法律专业本科自考学习,2005.09—2008.07 四川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函授毕业);

2012.09—2016.07 中共广元市纪委、市监察局机关党委书记;

2016.07—2016.08 中共广元市朝天区纪委书记;

2016.08—2018.01 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常委、纪委书记;

2018.01— 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常委、纪委书记,  
广元市朝天区监察委员会主任。

### 张满德同志简介

张满德,男,汉族,广元朝天人,大学文化,1966年3月生,1985年9月参加工作,1994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

#### 主要简历:

1985.09—1988.09 广元市朝天区沙河小学教师(其间:1987.09—1990.06 四川师范学院政治专业专科函授学习);

1988.09—1994.10 广元市朝天区沙河镇政府干部;

1994.10—1997.11 广元市朝天区检察院工作(其间:1995.08—1997.12 学习);

1997.11—1999.12 广元市朝天区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局副局长;

1999.12—2003.03 广元市朝天区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局局长;

2003.03—2007.03 广元市朝天区司法局局长、党组书记;

2007.03—2012.01 原广元市朝天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党组书记;

2012.01—2018.01 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

2018.01—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程

2018年1月2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一、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二、审查和批准广元市朝天区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及2018年计划草案的报告；
- 三、审查广元市朝天区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  
草案的报告，批准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财政预算；
- 四、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五、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六、听取和审查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七、选举事项；
- 八、其他事项。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2018年1月2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席团成员(32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王天君	王文波	王祝远	仇雷	卢永泰
田新华	邝庆林	向阳	沈万全	李天润
李绍兵	李洪武	刘剑波	阳绪明	杜林
何昌生	陈国荣	杨波(女)	杨奉明	杨筱芳(女)
张祥	张开翅	张绍军	罗凌云	易铭君
党小丽(女)	梁黎(女)	粟舜成	解国斌	蔡邦银
蔺丽苹(女)	穆志平(回族)			
秘书长				
王祝远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名单

2018年1月2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主任委员

田新华

### 副主任委员

李天润 李洪武

委员(6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白浩志 向小琼(女) 许登海 贾长城 梁 剑

蔺文彬

## 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2018年1月21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任委员

田新华

副主任委员

李治成 杨奉明

委员(6人,按姓名笔画为序)

丁仕波 卢征华 向 勇 孙福忠 李 明

程道金

##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任命名单

2018年1月24日广元市朝天区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区监察委员会主任的提名，任命：

王盖明为广元市朝天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袁加良为广元市朝天区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蹇欣呈为广元市朝天区监察委员会委员；

潘 敏为广元市朝天区监察委员会委员；

韩家宇为广元市朝天区监察委员会委员。

---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18年第2号）

主办单位：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发行时间：2018年2月

---

（共印165份）